

深圳市崇达电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审 计 报 告

瑞华审字[2016]48290005 号

目 录

一、 审计报告.....	1
二、 已审财务报表	
1、 合并资产负债表.....	3
2、 合并利润表.....	5
3、 合并现金流量表.....	6
4、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7
5、 资产负债表.....	9
6、 利润表.....	11
7、 现金流量表.....	12
8、 股东权益变动表.....	13
9、 财务报表附注.....	15



审 计 报 告

瑞华审字【2016】48290005 号

深圳市崇达电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深圳市崇达电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6 年 3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合并及公司的资产负债表，2016 年 1-3 月、2015 年度、2014 年度、2013 年度合并及公司的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的现金流量表和合并及公司的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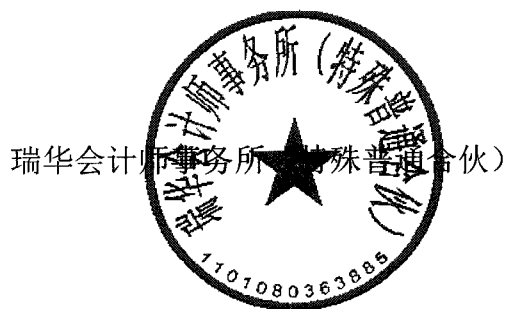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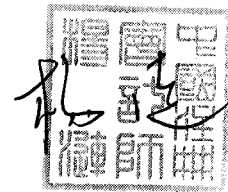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上述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深圳市崇达电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3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合并及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6 年 1-3 月、2015 年度、2014 年度、2013 年度合并及公司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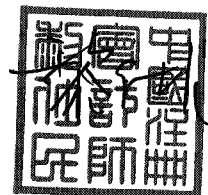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一六年八月三日

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深圳中电电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6.3.31	2015.12.31	2014.12.31	2013.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03,047,982.13	174,212,168.48	144,650,459.17	89,093,254.2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六、2	6,104,593.96	4,036,302.75	4,040,149.17	4,501,795.82
应收账款	六、3	385,961,550.79	363,230,566.12	318,245,284.97	240,411,302.65
预付款项	六、5	3,137,547.69	2,779,307.07	1,712,823.75	1,332,273.49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六、4	11,768,528.28	10,938,906.79	5,873,596.31	6,118,676.25
存货	六、6	132,854,488.23	131,672,386.44	108,322,520.78	102,284,028.67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六、8	1,207,124.34	612,919.59	333,261.98	703,935.97
其他流动资产	六、7	36,461,770.47	37,269,010.93	35,077,147.95	33,068,871.86
流动资产合计		780,543,585.89	724,751,568.17	618,255,244.08	477,514,139.00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六、9	1,031,245,126.25	811,751,786.59	741,425,150.43	718,864,210.52
在建工程	六、10	166,911,831.95	275,219,100.09	45,251,830.15	36,525,238.22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无形资产	六、11	60,354,886.61	61,831,486.03	66,989,778.45	52,913,621.63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六、12	51,192,797.11	51,081,737.00	38,594,026.71	37,668,254.48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六、13	6,035,143.56	5,572,876.49	6,415,263.37	4,863,921.13
其他非流动资产	六、15	50,394,545.02	48,746,089.83	30,731,268.33	13,293,925.3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366,134,330.50	1,254,203,076.03	929,407,317.44	864,129,171.28
资产总计		2,146,677,916.39	1,978,954,644.20	1,547,662,561.52	1,341,643,310.28

(转下页)

(承上页)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 深圳市蒙达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项	注释	2016.3.31	2015.12.31	2014.12.31	2012.12.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六、16	288,619,126.12	257,717,095.23	121,459,662.13	220,490,493.6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六、17	114,899,120.83	89,664,162.65	56,769,955.24	19,412,942.81
应付账款	六、18	417,048,992.28	359,013,609.44	279,899,010.53	302,750,195.85
预收款项	六、19	1,463,843.84	1,781,491.93	1,757,563.37	1,943,944.30
应付职工薪酬	六、20	32,566,270.91	46,812,457.06	40,522,034.04	18,247,486.27
应交税费	六、21	20,315,243.22	13,190,620.63	16,827,003.50	11,213,640.99
应付利息	六、22	296,397.72	185,150.15	179,484.62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六、23	23,143,173.43	22,920,458.27	16,065,131.04	16,371,674.7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六、24	24,143,724.76	11,000,000.00	97,5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922,495,893.11	802,285,045.36	630,979,844.47	590,430,378.7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六、25	135,666,825.76	121,134,725.62	39,015,683.49	118,769,811.13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六、26	19,907,500.00	18,033,000.00	20,535,000.00	12,85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55,574,325.76	139,167,725.62	59,550,683.49	131,619,811.13
负债合计		1,078,070,218.87	941,452,770.98	690,530,527.96	722,050,189.83
股东权益:					
股本	六、27	360,000,000.00	360,000,000.00	112,500,000.00	112,500,000.00
资本公积	六、28	16,621,517.26	16,621,517.26	106,071,517.26	106,071,517.26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六、29	54,540,473.11	54,540,473.11	25,277,420.03	16,312,023.09
未分配利润	六、30	637,445,707.15	606,339,882.85	613,283,096.27	384,709,580.1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1,068,607,697.52	1,037,501,873.22	857,132,033.56	619,593,120.45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1,068,607,697.52	1,037,501,873.22	857,132,033.56	619,593,120.45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2,146,677,916.39	1,978,954,644.20	1,547,662,561.52	1,341,643,310.28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利润表

编制单位：深圳中泰证券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2016年1-3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480,211,491.44	1,756,941,800.28	1,590,860,248.88	1,245,767,937.70
其中：营业收入	六、31	480,211,491.44	1,756,941,800.28	1,590,860,248.88	1,245,767,937.70
二、营业总成本		390,217,654.16	1,415,833,913.95	1,278,271,076.91	1,109,858,577.24
其中：营业成本	六、31	307,008,179.98	1,113,581,535.31	987,493,610.81	845,084,714.14
营业税金及附加	六、32	4,049,775.24	14,888,428.62	15,567,566.46	11,798,038.01
销售费用	六、33	20,179,170.03	73,504,751.96	63,470,527.16	50,901,039.23
管理费用	六、34	55,973,768.43	217,429,954.72	191,914,031.17	171,506,221.27
财务费用	六、35	1,941,979.92	-5,999,306.81	15,702,078.70	30,022,960.54
资产减值损失	六、36	1,064,780.56	2,428,550.15	4,123,262.61	545,604.05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9,993,837.28	341,107,886.33	312,589,171.97	135,909,360.46
加：营业外收入	六、37	3,667,505.87	22,863,222.27	12,232,015.91	12,155,598.48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70,397.49	386,622.05	349,625.52	96,102.37
减：营业外支出	六、38	623,874.28	11,091,230.10	1,634,054.81	6,007,694.7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581,329.53	10,034,596.00	1,470,672.00	5,795,312.73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3,037,468.87	352,879,878.50	323,187,133.07	142,057,264.20
减：所得税费用	六、39	7,931,644.57	51,997,538.84	49,648,219.96	22,348,441.4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5,105,824.30	300,882,339.66	273,538,913.11	119,708,822.7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5,105,824.30	300,882,339.66	273,538,913.11	119,708,822.73
少数股东损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85,105,824.30	300,882,339.66	273,538,913.11	119,708,822.7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85,105,824.30	300,882,339.66	273,538,913.11	119,708,822.73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六、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24	0.84	0.76	0.33
(二)稀释每股收益		0.24	0.84	0.76	0.33

法定代表人：

姜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余忠

余忠

会计机构负责人：

赵金秋

赵金秋

合并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崇发电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2016年1-3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42,022,471.09	1,749,064,421.43	1,548,087,535.23	1,220,566,319.40
收到的税费返还		27,759,322.88	109,083,410.89	76,770,668.04	83,110,269.8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40	6,563,302.19	25,026,349.59	24,180,045.89	20,167,954.0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76,345,096.16	1,883,174,181.91	1,649,038,249.16	1,323,844,543.3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06,874,495.95	857,049,217.14	778,200,604.96	662,394,530.6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1,457,598.46	371,836,421.98	293,199,238.44	265,983,061.18
支付的各项税费		11,554,044.78	113,062,759.27	90,442,850.88	55,355,294.6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40	25,943,505.74	86,595,176.39	82,383,299.52	71,867,781.1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55,829,644.93	1,428,543,574.78	1,244,225,993.80	1,055,600,667.6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六、41	120,515,451.23	454,630,607.13	404,812,255.36	268,243,875.7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277,755.00	4,985,183.23	2,040,54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77,755.00	4,985,183.23	2,040,54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5,178,539.42	429,236,876.45	221,021,231.91	189,308,315.32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9,06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5,227,599.42	429,236,876.45	221,021,231.91	189,308,315.3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5,227,599.42	-426,959,121.45	-216,036,048.68	-187,267,775.3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38,106,811.41	418,601,106.84	335,348,907.84	377,686,581.95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40	15,832,799.56	5,676,995.62	15,668,301.53	5,000,744.2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3,939,610.97	424,278,102.46	351,017,209.37	382,687,326.2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8,445,036.82	286,724,631.61	416,633,867.04	370,887,262.45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6,611,683.52	133,042,607.35	54,354,898.56	59,921,010.35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40	40,767,117.34	16,434,675.28	6,243,033.34	16,800,376.9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5,823,837.68	436,201,914.24	477,231,798.94	447,608,649.7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884,226.71	-11,923,811.78	-126,214,589.57	-64,921,323.5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97,870.77	3,658,231.47	2,586,893.68	-8,040,231.1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901,495.87	19,405,905.37	65,148,510.79	8,014,545.7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7,979,368.92	138,573,463.55	73,424,952.76	65,410,407.0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1,880,864.79	157,979,368.92	138,573,463.55	73,424,952.76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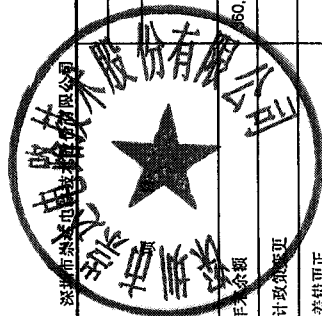
	2016年1-3月						2015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权益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少数股东权益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少数股东权益
一、上年年末余额	360,000,000.00	16,621,517.26		54,540,473.11	606,339,882.85		112,500,000.00	106,071,517.26		25,277,420.03	613,283,096.2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初余额	360,000,000.00	16,621,517.26		54,540,473.11	606,339,882.85		112,500,000.00	106,071,517.26		25,277,420.03	613,283,096.2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1,105,824.30		247,500,000.00	-89,450,000.00		29,263,053.08	-6,943,213.42	
（一）净利润					85,105,824.30						300,882,339.66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85,105,824.30						300,882,339.66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利润分配					-54,000,000.00					29,263,053.08	-149,775,553.08	
1、提取盈余公积										29,263,053.08	-29,263,053.08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股东的分配					-54,000,000.00						-120,512,500.00	
4、其他												
（五）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247,500,000.00	-89,450,000.00			-158,050,000.00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89,450,000.00	-89,450,000.00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158,050,000.00				-158,050,000.00	
（六）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七）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60,000,000.00	16,621,517.26		54,540,473.11	637,445,707.15		360,000,000.00	16,621,517.26		54,540,473.11	606,339,882.85	

法定代表人：[Signature]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Signature]

会计机构负责人：[Signature]

会计机构负责人：[Signature]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桑达电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6.3.31	2015.12.31	2014.12.31	2013.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1,297,673.86	18,723,809.32	8,867,196.27	4,851,994.6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十六、1		4,493.08	19,477,372.57
预付款项	2,853,016.93	2,189,998.07	1,069,182.35	1,183,413.51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24,500,000.00	85,000,000.00	93,500,000.00	43,000,000.00
其他应收款	十六、2	159,970,694.64	161,078,614.48	193,698,018.52
存货				27,046.14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0,923.13		310,982.42	1,189,494.40
流动资产合计	198,632,308.56	266,992,421.87	297,449,872.64	319,663,001.57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六、3	387,297,685.43	387,297,685.43	216,672,685.43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740,643.89	784,680.74	901,398.06	1,893,391.87
在建工程	100,000.00	100,000.00	100,000.00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无形资产	369,087.22	525,687.34	2,162,164.65	5,749,983.9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23,309.83	144,615.50	229,838.10	62,179.13
递延所得税资产			470,636.46	479,464.11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388,630,726.37	388,852,669.01	220,536,722.70	174,857,704.44
资产总计	587,263,034.93	655,845,090.88	517,986,595.34	494,520,706.01

(转下页)

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 深圳市莱达电路技术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2016.3.31	2015.12.31	2014.12.31	2013.12.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0,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32,901,676.77
应付账款			847,478.35	19,484,559.11
预收款项				
应付职工薪酬	4,029,013.84	5,584,069.64	2,662,359.88	902,450.32
应交税费	-1,557,134.35	1,143,572.23	-841,173.99	-1,037,918.97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35,608,623.76	175,273,582.31	213,592,095.20	144,198,072.23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38,080,503.25	182,001,224.18	216,260,759.44	246,448,839.4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138,080,503.25	182,001,224.18	216,260,759.44	246,448,839.46
股东权益:				
股本	360,000,000.00	360,000,000.00	112,500,000.00	112,500,000.00
资本公积	1,635.76	1,635.76	89,451,635.76	89,451,635.76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54,540,473.11	54,540,473.11	25,277,420.03	16,312,023.09
未分配利润	34,640,422.81	59,301,757.83	74,496,780.11	29,808,207.70
股东权益合计	449,182,531.68	473,843,866.70	301,725,835.90	248,071,866.55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587,263,034.93	655,845,090.88	517,986,595.34	494,520,706.01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利润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泰通电路技术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2016年1-3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六、4	13,789,538.66	55,143,130.56	29,371,603.26	229,173,949.25
减：营业成本	十六、4			204,016.15	202,326,853.38
营业税金及附加		182,778.08	761,859.76	635,750.68	2,358,936.26
销售费用		6,192,691.13	19,031,719.09	9,510,419.66	11,142,092.24
管理费用		5,464,947.03	26,300,276.63	24,531,995.10	36,922,437.93
财务费用		-43,003.12	-173,884.55	1,624,067.30	5,914,649.15
资产减值损失				-35,310.61	-1,884,091.21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六、5	24,500,000.00	285,000,000.00	93,500,000.00	61,000,000.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6,492,125.54	294,223,159.63	86,400,664.98	33,393,071.50
加：营业外收入		110,000.00	1,741,435.07	3,363,436.36	4,837,895.0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126,888.00	101,304.34	5,317,526.1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96,642.28	5,304,693.96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6,602,125.54	295,837,706.70	89,662,797.00	32,913,440.40
减：所得税费用		-2,736,539.44	3,207,175.90	8,827.65	264,357.55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9,338,664.98	292,630,530.80	89,653,969.35	32,649,082.85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9,338,664.98	292,630,530.80	89,653,969.35	32,649,082.85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 深圳康泰达电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注释	2016年1-3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938.99	16,330,340.49	288,701,092.51
收到的税费返还				9,842,480.2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930,054.28	445,268,925.17	164,146,662.06	179,121,649.0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930,054.28	445,273,864.16	180,477,002.55	477,665,221.8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27,478.35	32,948,476.77	190,913,687.9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2,694,282.67	40,144,253.01	23,160,615.75	57,182,986.41
支付的各项税费	944,051.02	3,985,486.52	680,040.75	8,713,715.7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0,337,771.77	390,025,950.78	29,538,270.31	196,935,743.3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3,976,105.46	434,883,168.66	86,327,403.58	453,746,133.4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046,051.18	10,390,695.50	94,149,598.97	23,919,088.4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85,000,000.00	293,500,000.00	43,000,000.00	43,00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38,189.94	6,200,537.91	12,862,875.89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5,000,000.00	293,938,189.94	49,200,537.91	55,862,875.8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80,000.00	2,733,843.02	1,037,744.00	1,803,064.06
投资支付的现金		170,625,000.00	50,000,000.00	10,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80,000.00	173,358,843.02	51,037,744.00	11,803,064.0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4,620,000.00	120,579,346.92	-1,837,206.09	44,059,811.8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0,000,000.00	8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4,000,000.00	120,512,500.00	37,731,666.69	43,143,794.6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01,875.72	566,037.72	1,132,075.4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4,000,000.00	121,114,375.72	88,297,704.41	124,275,870.0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000,000.00	-121,114,375.72	-88,297,704.41	-74,275,870.0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84.28	946.35	513.13	-1,405,306.5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426,135.46	9,856,613.05	4,015,201.60	-7,702,276.36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723,809.32	8,867,196.27	4,851,994.67	12,554,271.0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297,673.86	18,723,809.32	8,867,196.27	4,851,994.67

法定代表人:



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股东权益变动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2016年1-3月					2015年度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60,000,000.00	1,635.76		54,540,473.11	59,301,757.83	473,843,866.70	112,500,000.00	89,451,635.76	25,277,420.03	74,496,780.1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年初余额	360,000,000.00	1,635.76		54,540,473.11	59,301,757.83	473,843,866.70	112,500,000.00	89,451,635.76	25,277,420.03	74,496,780.1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4,661,335.02	-24,661,335.02	247,500,000.00	-89,450,000.00	29,263,053.08	-15,195,022.28
（一）净利润					29,338,664.98	29,338,664.98				292,630,530.80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29,338,664.98	29,338,664.98				292,630,530.80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利润分配					-54,000,000.00	-54,000,000.00			29,263,053.08	-149,775,553.08
1、提取盈余公积									29,263,053.08	-29,263,053.08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股东的分配					-54,000,000.00	-54,000,000.00				-120,512,500.00
4、其他										
（五）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247,500,000.00	-89,450,000.00		-158,050,000.00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89,450,000.00	-89,450,000.00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158,050,000.00			-158,050,000.00
4、其他										
（六）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七）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360,000,000.00	1,635.76		54,540,473.11	34,640,422.81	449,182,531.68	360,000,000.00	1,635.76	54,540,473.11	59,301,757.83

法定代表人： 3866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余忠

会计机构负责人： 张金球



余忠

张金球

股东权益变动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2014年度					2013年度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上年年末余额	112,500,000.00	89,451,635.76		16,312,023.09	29,808,207.70	248,071,866.55	112,500,000.00	89,451,635.76		13,047,114.8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初余额	112,500,000.00	89,451,635.76		16,312,023.09	29,808,207.70	248,071,866.55	112,500,000.00	89,451,635.76		13,047,114.8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965,396.94	44,688,572.41	53,653,969.35				3,264,908.29
（一）净利润					89,653,969.35	89,653,969.35				32,649,082.85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89,653,969.35	89,653,969.35				32,649,082.85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利润分配				8,965,396.94	-44,965,396.94	-36,000,000.00				3,264,908.29
1、提取盈余公积				8,965,396.94	-8,965,396.94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股东的分配					-36,000,000.00	-36,000,000.00				-39,375,000.00
4、其他										
（五）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六）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七）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12,500,000.00	89,451,635.76		25,277,420.03	74,496,780.11	301,725,835.90	112,500,000.00	89,451,635.76		16,312,023.09

法定代表人： 2014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余史

会计机构负责人： 袁立

4-1-15

深圳市崇达电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6年1-3月、2015年度、2014年度及2013年度
(除特别说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深圳市崇达电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337600C

住所: 深圳市光明新区光明街道观光路3009号招商局光明科技园A3栋C单元

207

法定代表人: 姜雪飞

注册资本: 人民币36,000万元

实收资本: 人民币36,000万元

公司类型: 非上市股份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1995年5月4日

经营期限: 永续经营

组织机构代码证: 19233760-0

1995年5月4日公司成立时名为深圳市集锦电子实业有限公司, 2003年3月10日更名为深圳市集锦线路板科技有限公司, 2010年8月26日由深圳市集锦线路板科技有限公司整体股份制改制设立名为深圳市崇达电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为“本公司”、“公司”)。

2、公司历史沿革

(1) 本公司前身为深圳市集锦电子实业有限公司, 1995年5月4日, 经深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设立。公司设立时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000,000.00元, 实收资本业经深圳市民孚审计师事务所1995年4月20日出具的深民审所验字(1995)298号验资报告确认。公司股东及出资额、出资比例为: 岳一珍出资人民币100万元、持股50%, 张建军出资人民币100万元、持股50%。1995年5月4日, 公司取得深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注册号为19233760-0。

(2) 根据公司1996年3月18日股东会决议, 公司股权进行了如下变更: 张建军将所持有的35%股权转让给姜雪飞持有, 15%股权转让给黄水文持有; 岳一珍将所持有的25%股权转让给赵杰持有, 15%股权转让给李文持有, 注册资本、实收资本不变。实收资本业经深圳北成会计师事务所1996年6月19日出具的北成所验字(96)047号验资报告确认。上述股权变更事项于1996年9月25日经深圳市工商行

政管理局核准变更。

(3) 根据公司1998年4月3日股东会决议，公司股权进行了如下变更：赵杰将所持有的公司20%股权转让给姜雪飞持有，5%股权转让给李文持有，黄水文将所持有的公司15%股权转让给李文持有，岳一珍将所持有的公司10%股权转让给朱雪贤持有，注册资本、实收资本不变。实收资本业经深圳中法会计师事务所1998年5月18日出具的深中法验字(1998)032号验资报告确认。上述股权变更事项于1998年7月31日经深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变更。

(4) 根据公司2000年5月15日股东会决议，公司股权进行了如下变更：李文将其所持有公司35%的股权转让给股东姜雪飞持有。上述股权变更事项于2000年6月14日经深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变更。

(5) 根据公司2001年6月26日股东会决议，公司股权进行了如下变更：朱雪贤将其所持有公司10%的股权转让给朱雪花持有。股权转让后公司股权结构为：姜雪飞出资人民币180万元，持股90%，朱雪花出资人民币20万元，持股10%。上述股权变更事项于2001年7月16日经深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变更。

(6) 根据公司2002年6月30日股东会决议，股东按原持股比例增资200万元，其中姜雪飞增资180万元，朱雪花增资20万元；增资后注册资本为人民币400万元；股东出资金额及比例为：姜雪飞出资人民币360万元、持股90%，朱雪花出资人民币40万元、持股10%。增资后的实收资本业经深圳广信会计师事务所2002年7月4日出具的深广信所验字(2002)237号验资报告验证。上述注册资本变更事项于2002年7月15日经深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变更。

(7) 根据公司2004年2月15日股东会决议，股东按原持股比例增资300万元，其中姜雪飞增资270万元，朱雪花增资30万元；增资后注册资本为人民币700万元；股东出资金额及比例：姜雪飞出资人民币630万元、持股90%，朱雪花出资人民币70万元、持股10%。增资后的实收资本经深圳广信会计师事务所于2004年1月8日出具的深广信所验字(2004)005号验资报告验证。上述注册资本变更事项于2004年2月26日经深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变更。

(8) 根据公司2004年3月18日股东会决议，股东按原持股比例增资600万元，其中姜雪飞增资540万元，朱雪花增资60万元；增资后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300万元；股东出资金额及比例：姜雪飞出资人民币1170万元、持股90%，朱雪花出资人民币130万元、持股10%。增资后的实收资本经深圳广信会计师事务所于2004年3月18日出具的深广信所验字(2004)042号验资报告验证。上述注册资本变更事项于2004年4月6日经深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变更。

(9) 根据公司2004年10月20日股东会决议，股东按原持股比例增资200万元，其中姜雪飞增资180万元，朱雪花增资20万元；增资后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500万元；

股东出资金额及比例：姜雪飞出资人民币1,350万元、持股90%，朱雪花出资人民币150万元、持股10%。增资后的实收资本经深圳广信会计师事务所于2004年10月21日出具的深广信所验字（2004）738号验资报告验证。上述注册资本变更事项于2004年11月4日经深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变更。

（10）根据公司2008年10月28日股东会决议，股东按原持股比例增资800万元，其中姜雪飞增资720万元，朱雪花增资80万元；增资后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300万元；股东出资金额及比例：姜雪飞出资人民币2,070万元、持股90%，朱雪花出资人民币230万元、持股10%。增资后的实收资本经深圳毅华会计师事务所于2008年11月13日出具的深毅华所验字[2008]428号验资报告验证。上述注册资本变更事项于2008年11月20日经深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变更。

（11）根据公司2010年4月23日股东会决议及公司章程修正案，公司进行公司住所、公司经营范围的变更；公司增加注册资本326.49万元，公司股东增加17人；变更后的地址：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沙井街道新桥横岗下工业区新玉路3栋3楼；变更后的经营范围为：国内贸易，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业务（按深贸管登证字2003-703号办理）；双面线路板、多层线路板、柔性线路板的生产（由分支机构经营）和销售（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在登记前须经审批的项目除外）。变更后的股东为：姜雪飞、朱雪花、姜曙光、彭卫红、邓峻、余忠、袁进、彭建均、张庭主、严安辉、杨林、白会斌、汪广明、刘保海、王俊浩、尹建华、赵金秋、谢华、王剑峰共19位。

增资后的注册资本为2,626.49万元，股东出资及比例：姜雪飞出资2,070万元，占78.8125%；朱雪花出资230万元，占8.7569%；姜曙光出资122.95万元，占4.6812%；彭卫红出资54.64万元，占2.0803%；邓峻出资40.98万元，占1.5603%；余忠出资40.98万元，占1.5603%；袁进出资13.66万元，占0.5201%；彭建均出资13.66万元，占0.5201%；张庭主出资4.10万元，占0.1561%；严安辉出资4.10万元，占0.1561%；杨林出资4.10万元，占0.1561%；白会斌出资4.10万元，占0.1561%；汪广明出资4.10万元，占0.1561%；刘保海出资4.10万元，占0.1561%；王俊浩出资4.10万元，占0.1561%；尹建华出资2.73万元，占0.1039%；赵金秋出资2.73万元，占0.1039%；谢华出资2.73万元，占0.1039%；王剑峰出资2.73万元，占0.1039%。此次新增的注册资本326.49万元业经深圳市鹏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2010年5月12日出具的深鹏所验字（2010）193号验资报告确认。上述注册资本变更事项于2010年6月4日经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变更。

（12）根据公司2010年6月10日股东会决议，公司新增汇投投资有限公司（现已更名为“汇投控股集团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同威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深圳市超淦贸易有限公司三名股东，增加注册资本371.05万元。变更后的公司股东为：姜雪飞、

朱雪花、姜曙光、彭卫红、邓峻、余忠、袁进、彭建均、张庭主、严安辉、杨林、白会斌、汪广明、刘保海、王俊浩、尹建华、赵金秋、谢华、王剑峰、汇投投资有限公司、深圳市同威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深圳市超淦贸易有限公司共22位。

增资后注册资本为2,997.54万元。股东出资及比例为：姜雪飞出资2,070万元，占69.0564%；朱雪花出资230万元，占7.6730%；汇投投资有限公司出资142.71万元，占4.7609%；深圳市同威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出资142.71万元，占4.7609%；姜曙光出资122.95万元，占4.1017%；深圳市超淦贸易有限公司出资85.63万元，占2.8567%；彭卫红出资54.64万元，占1.8228%；邓峻出资40.98万元，占1.3671%；余忠出资40.98万元，占1.3671%；袁进出资13.66万元，占0.4557%；彭建均出资13.66万元，占0.4557%；张庭主出资4.10万元，占0.1368%；严安辉出资4.10万元，占0.1368%；杨林出资4.10万元，占0.1368%；白会斌出资4.10万元，占0.1368%；汪广明出资4.10万元，占0.1368%；刘保海出资4.10万元，占0.1368%；王俊浩出资4.10万元，占0.1368%；尹建华出资2.73万元，占0.0911%；赵金秋出资2.73万元，占0.0911%；谢华出资2.73万元，占0.0911%；王剑峰出资2.73万元，占0.0911%。此次新增的注册资本371.05万元业经深圳市鹏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2010年6月13日出具的深鹏所验字(2010)220号验资报告确认。上述注册资本变更事项于2010年6月22日经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变更。

(13) 根据公司2010年7月30日股东会决议，一致同意由姜雪飞、朱雪花、姜曙光、彭卫红、邓峻、余忠、袁进、彭建均、张庭主、严安辉、杨林、白会斌、汪广明、刘保海、王俊浩、尹建华、赵金秋、谢华、王剑峰、汇投投资有限公司、深圳市同威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深圳市超淦贸易有限公司22位为共同发起人，将深圳市集锦线路板科技有限公司以整体变更的方式共同发起设立深圳市崇达电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深圳市鹏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深鹏所审字[2010]1372号审计报告，公司截至2010年6月30日的净资产为人民币201,951,635.76元，各发起人同意将前述净资产全部投入股份公司，其中112,500,000.00元折为股份公司的股本金，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折合11,250万股，折合股本人民币11,250万元，余额89,451,635.76元计入股份公司资本公积金。

2010年8月14日，发起人召开创立大会，并签署《深圳市崇达电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发起人协议书》，以账面净资产折股方式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公司实收资本11,250万元，业经深圳市鹏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2010年8月14日出具的深鹏所验字(2010)第304号验资报告确认。2010年8月26日经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公司名称变更为：深圳市崇达电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11,250万元，并领取了新的营业执照。

2015年9月16日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的以资本公积金及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转增股本的2015年中期利润分配议案，公司以总股本11,250万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8,945万元向全体股东每股转增0.795股，以未分配利润15,805万元向全体股东每股送红股1.405股，共计转增股本24,750万股。公司本次申请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24,750万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6,000万元。业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15年9月17日出具的瑞华验字[2015]48340004号验资报告确认。

变更后本公司股东、持股数量及持股比例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姜雪飞	248,602,560.00	69.0564%
朱雪花	27,622,720.00	7.6730%
汇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7,139,200.00	4.7609%
深圳市同威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17,139,200.00	4.7609%
姜曙光	14,766,080.00	4.1017%
深圳市超淦贸易有限公司	10,284,160.00	2.8567%
彭卫红	6,562,240.00	1.8228%
邓峻	4,921,600.00	1.3671%
余忠	4,921,600.00	1.3671%
彭建均	1,640,640.00	0.4557%
袁进	1,640,640.00	0.4557%
杨林	492,480.00	0.1368%
刘保海	492,480.00	0.1368%
严安辉	492,480.00	0.1368%
张庭主	492,480.00	0.1368%
汪广明	492,480.00	0.1368%
王俊浩	492,480.00	0.1368%
白会斌	492,480.00	0.1368%
王剑峰	328,000.00	0.0911%
尹建华	328,000.00	0.0911%
赵金秋	328,000.00	0.0911%
谢华	328,000.00	0.0911%
合 计	360,000,000.00	100.0000%

3、公司经营范围及行业性质

本公司经营范围：双面线路板、多层线路板、HDI线路板、特种线路板、柔性线路板的生产（由分支机构经营）和销售；国内贸易，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业务（按深贸管登证字2003-703号办理）；线路板研发和技术咨询；信息技术咨询；设计咨询；企业管理咨询；机器设备租赁（不含融资租赁及其他限制项目）。（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在登记前须经审批的项目除外）。

所属行业：电子元件制造业（C406）下的印制电路板制造（C4062）。

4、公司基本组织架构

公司按照公司法的要求及公司实际情况设立组织机构：公司最高权力机构为股东大会，由全体股东组成，下设董事会，总经理在董事会授权下工作，总经理下设有销售部、财务部、行政部、品保部、生产部、设备部、研发部、设计部等职能部门；公司属下4个全资子公司及1个分公司：深圳崇达多层线路板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崇达”），大连崇达电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连崇达”），（香港）崇达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崇达”），江门崇达电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门崇达”），深圳市崇达电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福永分公司（以下简称“福永崇达”）。其中，福永崇达已于2014年12月26日工商注销完毕。

5、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者和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2016年8月3日决议批准报出。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及子公司（统称“本集团”）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33号发布、财政部令第76号修订）、于2006年2月15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41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集团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和投资性房地产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按公允价值减去预计费用后的金额，以及符合持有待售条件时的原账面价值，取两者孰低计价。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集团编制的申报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及本集团2016年3月31日、2015年12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及 2016 年 1-3 月、2015 年度、2014 年度、2013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此外，本公司及本集团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14 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四、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会计期间

本集团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集团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2、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3、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及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集团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4、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

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

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5 号的通知》（财会〔2012〕19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参见本附注四、5（2）），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本附注四、13“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

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5、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能够决定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据以从被投资单位的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的权力。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企业或主体。

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集团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及吸收合并下的被合并方，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集团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

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四、13“长期股权投资”或本附注四、9“金融工具”。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详见本附注四、13、（2）④）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6、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本附注四、13（2）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对共同经营，确认本公司单独持有的资产、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和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本公司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公司仅确认因该交

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的情况，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对于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7、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集团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集团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8、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本集团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①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②可供出售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并计入资本公积。

（3）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涉及境外经营的，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列入股东权益“外币报表折算差额”项目；处置境外经营时，计入处置当期损益。

境外经营的外币财务报表按以下方法折算为人民币报表：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年初未分配利润为上一年折算后的年末未分配利润；年末未分配利润按折算后的利润分配各项目计算列示；折算后资产类项目与负债类项目和股东权益类项目合计数的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并在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

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期初数和上年实际数按照上年财务报表折算后的数额列示。

9、金融工具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指在公平交易中，熟悉情况的交易双方自愿进行资产交换或债务清偿的金额。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集团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集团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2）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初始确认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A.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B.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集团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C.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符合下述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A.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资产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B.本集团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对该金融资产所在的金融资产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

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集团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含一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支出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在计算实际利率时，本集团将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考虑未来的信用损失），同时还将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折价或溢价等。

③贷款和应收款项

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集团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及其他应收款等。

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④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外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按照其摊余成本法确定，即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并扣除已发生的减值损失后的金额。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为其初始取得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与摊余成本相关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并计入资本公积，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3）金融资产减值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本集团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①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减值

以成本或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在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金融资产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②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当综合相关因素判断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下跌是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时，表明该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其中“严重下跌”是指公允价值下跌幅度累计超过 20%；“非暂时性下跌”是指公允价值连续下跌时间超过 12 个月。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原计入资本公积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该资产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在确认减值损失后，期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减值损失转回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的减值损失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4）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

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条件与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条件一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的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③财务担保合同

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

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6）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集团（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衍生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工具于相关合同签署日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未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嵌入衍生工具进行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8）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9）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集团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企业合并中合并方发行权益工具发生的交易费用抵减权益工具的溢价收入，不足抵减的，冲减留存收益。其余权益工具，在发行时收到的对价扣除交易费用后增加股东权益。

本集团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股东权益。本集团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10、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1）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应收款项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对存在下列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①债务人发生严重的财务困难；②债务人

违反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③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④其他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客观依据。

（2）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①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本集团将金额为人民币 100 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本集团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项测试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应收款项，不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②按信用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的确定依据、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A.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

本集团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以及金额重大但单项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按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对金融资产进行分组。这些信用风险通常反映债务人按照该等资产的合同条款偿还所有到期金额的能力，并且与被检查资产的未来现金流量测算相关。

不同组合的确定依据：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无信用风险组合	以无风险的保证金、押金、备用金、应收出口退税等划分组合
账龄组合	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按账龄段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分析法确定坏账准备计提的比例

B. 根据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确定的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按组合方式实施减值测试时，坏账准备金额系根据应收款项组合结构及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债务人根据合同条款偿还欠款的能力）按历史损失经验及目前经济状况与预计应收款项组合中已经存在的损失评估确定。

不同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项目	计提方法
无信用风险组合	不计提坏账准备
账龄组合	采用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计提方法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5	5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计提比例 (%)
1-2 年	10	10
2-3 年	50	50
3 年以上	100	100

③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本集团将有明显证据表明该等应收款项难以收回，期末余额为 100 万元以下、账龄在 3 年以上的应收款项确认为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本集团对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具备以上特征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坏账准备的转回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应收款项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应收款项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本集团向金融机构以不附追索权方式转让应收款项的，按交易款项扣除已转销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1、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发出商品、库存商品、低值易耗品等。

（2）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12、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

若某项非流动资产在其当前状况下仅根据出售此类资产的惯常条款即可立即出售，本集团已就处置该项非流动资产作出决议，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且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则该非流动资产作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核算，自划分为持有待售之日起不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按照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孰低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包括单项资产和处置组。如果处置组是一个《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所定义的资产组，并且按照该准则的规定将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商誉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者该处置组是资产组中的一项经营，则该处置组包括企业合并中所形成的商誉。

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单项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中的资产，在资产负债表的流动资产部分单独列报；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与转让资产相关的负债，在资产负债表的流动负债部分单独列报。

某项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但后来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的确认条件，本集团停止将其划归为持有待售，并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中较低者进行计量：（1）该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之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其假定在没有被划归为持有待售的情况下原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决定不再出售之日的可收回金额。

13、长期股权投资

（1）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如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股东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初始投资成本；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企业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应当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应当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集团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集团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

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

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当期投资损益为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当年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对于本集团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属于本集团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对被投资单位的其他综合收益，相应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并计入资本公积。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集团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③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四、5、（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转入当期损益。对于剩余股权，按其账面价值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或其他相关金融资产，并按前述长期股权投资或金融资产的会计政策进行后续计量。涉及对剩余股权由成本法核算转为权益法核算的，按相关规定进行追溯调整。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控制是指有权决定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据以从该企业的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共同控制是指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时，已考虑投资企业和其他持有的被投资单位当期可转换公司债券、当期可执行认股权证等潜在表决权因素。

（4）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集团在每一个资产负债表日检查长期股权投资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该资产存在减值迹象，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如果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按其差额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14、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2）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固定资产从达

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17、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本集团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无形资产具体摊销年限如下：

资产类别	摊销年限
软件	3 年
土地使用权	剩余受益年限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2）研究与开发支出

本集团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50	10	1.8
机器设备	10	10	9
运输设备	5	10	18
电子及其他设备	5	10	18
环保设备	5、10	10	18、9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集团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3）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9“长期资产减值”。

（4）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15、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9“长期资产减值”。

16、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

-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3)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9“长期资产减值”。

18、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按直线法摊销。

19、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

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20、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确认为预计负债：（1）该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21、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方法

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用以换取职工提供的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该公允价值的金额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情况下，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直线法计算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在授予后立即可行权时，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上述估计的影响计入当期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用以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股东权益。

②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集团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

应增加负债；如须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集团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

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本集团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集团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集团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集团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22、收入

（1）商品销售收入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具体为：

国内销售：本集团国内销售在货物交付到买方指定地点，客户验收并与公司核对后确认收入；

国外销售：本集团出口销售主要采取 FOB 和 DDU 两种贸易方式。①采用 FOB 的贸易方式：货物在指定装运港装运时确认收入；②采用 DDU 贸易方式，本集团在货物交付到客户指定的地点，并由客户签收货运提单时确认收入的实现。

（2）使用费收入

根据有关合同或协议，按权责发生制确认收入。

（3）利息收入

按照他人使用本集团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23、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本集团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1）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2）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规定条件的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3）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障的，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4）根据本集团和该补助事项的具体情况，应满足的其他相关条件。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4、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

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报告期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集团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集团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4）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集团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集团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25、租赁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为经营租赁。

（1）本集团作为承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本集团作为出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对金额较大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额较小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本集团作为承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此外，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初始直接费用也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分别长期负债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列示。

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本集团作为出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应收融资租赁款扣除未实现融资收益后的余额分别长期债权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列示。

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或有租

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6、职工薪酬

本集团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以及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其中：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及设定受益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年金等，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截止报告期末，本集团暂未设定受益计划。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集团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本集团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收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27、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会计政策变更

①因执行新企业会计准则导致的会计政策变更

2014 年初，财政部分别以财会[2014]6 号、7 号、8 号、10 号、11 号、14 号及 16 号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39 号——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2014 年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9 号——职工薪酬（2014 年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2014 年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40 号——合营安排》、《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2014 年修订）》及《企业会计准则第 41 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要求自 2014 年 7 月 1 日起在所有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范围内施行，鼓励在境外上市的企业提前执行。同时，财政部以财会[2014]23 号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2014 年修订）》（以下简称“金融工具列报准则”），

要求在 2014 年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告中按照该准则的要求对金融工具进行列报。

本集团于 2014 年 7 月 1 日开始执行前述除金融工具列报准则以外的 7 项新颁布或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在编制 2014 年年度财务报告时开始执行金融工具列报准则，并根据各准则衔接要求进行了调整，对可比期间财务报表项目及金额的影响如下：

A、合并财务报表列示影响数

准则名称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及其对本公司的影响说明	对 2013 年 12 月 31 日/2013 年度相关财务报表项目的影响金额		对 2012 年 12 月 31 日/2012 年度相关财务报表项目的影响金额	
		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增加 +/减少	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增加 +/减少
《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2014 年修订）》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2014 年修订）》及应用指南的相关规定	递延收益	12,850,000.00	递延收益	11,180,000.00
		其他非流动负债	-12,850,000.00	其他非流动负债	-11,180,000.00

B、母公司财务报表列示影响数

准则名称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及其对本公司的影响说明	对 2012 年 12 月 31 日/2012 年度相关财务报表项目的影响金额	
		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增加+/减少
《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2014 年修订）》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2014 年修订）》及应用指南的相关规定	递延收益	1,150,000.00
		其他非流动负债	-1,150,000.00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仅对上述财务报表项目列示产生影响，对集团 2013 年末和 2012 年末资产总额、负债总额和净资产以及 2013 年度和 2012 年度净利润未产生影响。

②其他会计政策变更

无

（2）会计估计变更

无

28、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本集团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集团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集团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

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结果可能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本集团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租赁的归类

本集团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的规定，将租赁归类为经营租赁和融资租赁，在进行归类时，管理层需要对是否已将与租出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实质上转移给承租人，或者本集团是否已经实质上承担与租入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作出分析和判断。

（2）坏账准备计提

本集团根据应收款项的会计政策，采用备抵法核算坏账损失。应收账款减值是基于评估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鉴定应收账款减值要求管理层的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及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3）存货跌价准备

本集团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4）金融工具公允价值

对不存在活跃交易市场的金融工具，本集团通过各种估值方法确定其公允价值。这些估值方法包括贴现现金流模型分析等。估值时本集团需对未来现金流量、信用风险、市场波动率和相关性等方面进行估计，并选择适当的折现率。这些相关假设具有不确定性，其变化会对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产生影响。

（5）非金融非流动资产减值准备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

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

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本集团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

（6）折旧和摊销

本集团对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集团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集团根据对同类资产的已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7）开发支出

确定资本化的金额时，本集团管理层需要作出有关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适用的折现率以及预计受益期间的假设。

（8）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本集团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本集团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9）所得税

本集团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五、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1）流转税及附加税费

税种	具体税率情况
增值税	应税收入按17%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税种	具体税率情况
营业税	应税收入按5%的税率计缴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及免抵的增值税额的7%计缴。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及免抵的增值税额的3%计缴。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及免抵的增值税额的2%计缴。

(2) 企业所得税\利得税

单位	2016年1-3月税率	2015年度税率	2014年度税率	2013年度税率
母公司	25%	25%	25%	15%
深圳崇达	15%	15%	15%	15%
大连崇达	15%	15%	15%	15%
江门崇达	15%	15%	25%	25%
香港崇达	16.5%	16.5%	16.5%	16.5%

2、税收优惠及批文

(1) 增值税:

根据财税〔2002〕7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推进出口货物实行免抵退税办法的通知》的有关规定：生产企业自营或委托外贸企业代理出口(以下简称生产企业出口)自产货物，除另行规定外，增值税一律实行免、抵、退税管理办法。

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深圳崇达多层线路板有限公司分别于2003年7月15日、2004年7月15日获得编号0210405《广东省出口企业退税登记证》、编号0420224《广东省出口企业退税登记证》，认定其为出口退税企业，增值税实行免、抵、退税管理办法。出口产品退税率为17%。

(2) 企业所得税:

①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1年第4号关于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复审期间企业所得税预缴问题的公告，高新技术企业应在资格期满前三个月内提出复审申请，在通过复审之前，在其高新技术企业资格有效期内，其当年企业所得税暂按15%的税率预缴。深圳崇达原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至2012年6月27日，深圳崇达高新技术企业复审申请已于2012年5月31日被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受理。2012年9月12日深圳崇达取得由深圳市科技和信息局、深圳市财政局、深圳市国家税务局、深圳市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F201244200212,有效期三年。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9】203号）之规定，深圳崇达自2012年-2014年度享受该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减按15%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②2015年6月19日深圳崇达取得由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深圳市财政委员会、深圳市国家税务局、深圳市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

GR201544200715,有效期三年。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9】203号)之规定,深圳崇达自2015年-2017年享受该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减按15%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③2012年11月29日大连崇达取得由大连市科学技术局、大连市财政局、辽宁省大连市国家税务局、大连市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221200023,有效期三年。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9】203号)之规定,公司自2012年-2014年享受该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减按15%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④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1年第4号关于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复审期间企业所得税预缴问题的公告,高新技术企业应在资格期满前三个月内提出复审申请,在通过复审之前,在其高新技术企业资格有效期内,其当年企业所得税暂按15%的税率预缴。大连崇达原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至2015年11月29日,大连崇达高新技术企业复审申请已被大连市科技创新委员会受理。2015年9月21日 大连崇达取得由大连市科学技术局、大连市财政局、大连市国家税务局、大连市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F201521200033,有效期三年。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9】203号)之规定,大连崇达自2015年-2017年度享受该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减按15%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⑤2014年10月10日,江门崇达取得由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广东省国家税务局、广东省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444001311,有效期三年。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9】203号)之规定,江门崇达自2014年-2016年享受该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减按15%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的税收优惠政策,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深圳崇达、江门崇达享受研究开发费加计扣除优惠。

A、2014年5月19日,深圳崇达取得了2013年度“开发新技术、新产品、新工艺发生的研究开发费加计扣除(企业所得税)”减免备案的税务通知书,备案登记书号为深地税宝沙井备【2014】37号,允许深圳崇达2013年度企业税前加计扣除研究开发费总额16,353,706.18元。

B、2015年4月22日,深圳崇达申请了2014年度“开发新技术、新产品、新工艺发生的研究开发费加计扣除(企业所得税)”减免备案,文书凭证序号442315800984287699,允许深圳崇达2014年度企业税前加计扣除研究开发费总额17,304,634.10元。

C、2016年5月9日，深圳崇达申请了2015年度“开发新技术、新产品、新工艺发生的研究开发费加计扣除（企业所得税）”减免备案，文书凭证序号442316000357634248，允许深圳崇达2015年度企业税前加计扣除研究开发费总额16,954,666.40元。

D、2014年6月5日，根据财税[2013]70号《研究开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有关政策问题的通知》的有关规定，江门崇达取得了经江门市江海区国家税务局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税务分局批准的《企业所得税减免优惠备案表》，允许江门崇达2013年度企业税前加计扣除研究开发费总额3,259,916.83元。

E、2015年6月2日，根据财税[2013]70号《研究开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有关政策问题的通知》的有关规定，江门崇达取得了经江门市江海区国家税务局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税务分局批准的《企业所得税优惠事项备案表》，允许江门崇达2014年度企业税前加计扣除研究开发费总额12,429,354.13元。

F、2016年5月28日，根据财税[2013]70号《研究开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有关政策问题的通知》的有关规定，江门崇达取得了经江门市江海区国家税务局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税务分局批准的《企业所得税优惠事项备案表》，允许江门崇达2015年度企业税前加计扣除研究开发费总额14,144,788.08元。

G、2016年5月25日，根据财税[2013]70号《研究开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有关政策问题的通知》的有关规定，大连崇达取得了经大连经济技术开发区国家税务局批准的《企业所得税优惠事项备案表》，允许大连崇达2015年度企业税前加计扣除研究开发费总额5,553,625.61元。

六、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含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除非特别指出，年初指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期末指 2016 年 3 月 31 日，本期指 2016 年 1-3 月，上年指 2015 年度。

1、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库存现金	127,808.70	124,526.91
银行存款	161,753,056.09	157,854,842.01
其他货币资金	41,167,117.34	16,232,799.56
合 计	203,047,982.13	174,212,168.48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615,002.52	661,927.54

注：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如下：

项目	期末数	年初数
汇票保证金	41,167,117.34	16,232,799.56

2、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

种 类	期末数	年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	6,104,593.96	4,036,302.75

(2) 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本集团无已质押的应收票据情况。

(3) 期末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 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48,622,317.32	---

(4) 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本集团无因出票人无力履约而将票据转为应收账款的票据情况。

3、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种类列示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406,288,341.15	100.00	20,326,790.36	5.00	385,961,550.79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	---	---	---	---
合 计	406,288,341.15	100.00	20,326,790.36	5.00	385,961,550.79

(续)

类 别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382,350,076.03	100.00	19,119,509.91	5.00	363,230,566.12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	---	---	---	---
合 计	382,350,076.03	100.00	19,119,509.91	5.00	363,230,566.12

①本期期末无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②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406,040,874.98	20,302,043.75	5.00
1 至 2 年	247,466.17	24,746.61	10.00
合 计	406,288,341.15	20,326,790.36	5.00

注：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详见本附注四、10。

③本期期末无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207,280.45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本集团本报告期前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或计提减值准备的比例较大，但在本期又全额收回或转回，或在本期收回或转回比例较大的应收账款。

(3) 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项 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4,223,390.16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香港爱威有限公司	销售货款	1,869,904.11	客户经营困难	否
Capinor Holding As	销售货款	1,457,868.03	客户经营困难	否
CIRCUITSIMPRIMESETREALISELECTRONIQUE	销售货款	288,058.66	客户经营困难	否
东莞市雷豹电子有限公司	销售货款	284,825.45	客户已破产	否
Apex Micro Manufacturing Corp.	销售货款	160,432.84	客户经营困难	否
株式会社白典	销售货款	92,999.54	客户经营困难	否
东莞东聚电子电讯制品有限公司	销售货款	69,301.53	客户经营困难	否
合 计		4,223,390.16		

(4) 应收账款期末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集团关系	金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PalpilotInternationalCorp	非关联方	48,331,571.37	11.90	2,416,578.57
JabilGroup	非关联方	30,034,018.55	7.39	1,501,700.93
NCABGroup	非关联方	27,448,920.61	6.76	1,372,446.03
Suntech Circuits, Inc	非关联方	11,783,313.57	2.90	589,165.68
Fineline Global PTE LTD.	非关联方	11,352,101.77	2.79	567,605.09
合 计		128,949,925.87	31.74	6,447,496.30

注：① Palpilot International Corp 的应收账款金额包括应收 Palpilot International Corp 与 Palpilot International Corp (S) 两家公司的账款金额，两公司为同一集团控制下的公司，上表将其合并列示。

② NCAB Group 的应收账款金额中包括应收 NCAB Sweden、NCAB Finland、NCAB Norway、NCAB China 等其子公司的账款金额。

③Jabil Group 的应收账款金额中包括捷普电子(广州)有限公司、捷普科技(上海)有限公司、Jabil Circuit Poland、Jabil Circuit Hungary 等其子公司的账款金额。

(5) 本集团报告期无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应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6) 本集团报告期末无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情况。

(7) 本集团报告期应收账款中无持有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8) 本集团报告期无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9) 本集团报告期无以应收账款为标的进行资产证券化的应收账款。

4、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类 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1,768,528.28	100.00	—	—	11,768,528.28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合 计	11,768,528.28	100.00	—	—	11,768,528.28

(续)

类 别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0,938,906.79	100.00	—	—	10,938,906.79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合 计	10,938,906.79	100.00	—	—	10,938,906.79

①本集团报告期无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②组合中，本集团报告期无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其他应收款主要为押金、保证金、备用金，故未计提坏账准备。

③ 本集团报告期无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本集团无本报告期前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或计提减值准备的比例较大，但在

本期又全额收回或转回，或在本期收回或转回比例较大的其他应收款。本期无通过重组等方式收回、金额重大的其他应收款。

(3) 本集团报告期无实际核销的大额其他应收款。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押金及保证金	5,456,910.02	4,894,905.94
备用金及其他	6,311,618.26	6,044,000.85
合 计	11,768,528.28	10,938,906.79

(5) 其他应收款期末金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代扣代缴社保及公积金	代扣代缴款	1,860,256.31	1 年以内	15.81	---
中华人民共和国江门市海关	税款	1,853,607.48	1 年以内	15.75	—
深圳市宝恒源实业有限公司	押金	1,597,947.80	3 年以上	13.58	—
江门市江海区住房城乡建设和水务局	押金	717,376.20	1 年以内	6.10	—
大连华隆奥欣生物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押金	650,000.00	1-2 年、2-3 年、3 年以上	5.52	—
合 计		6,679,187.79		56.75	---

(6) 本集团报告期无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7) 本集团报告期无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应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8) 本集团报告期末无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情况。

(9) 本集团报告期其他应收款中无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10) 本集团报告期无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11) 本集团报告期无以其他应收款为标的进行资产证券化的其他应收款。

5、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 龄	期末数		年初数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785,346.48	39.60	1,710,124.72	61.53
1 至 2 年	899,056.58	40.16	566,037.72	20.37
2 至 3 年	453,144.63	20.24	503,144.63	18.10
合 计	3,137,547.69	100.00	2,779,307.07	100.00

(2) 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集团 关系	金额	预付时间	未结算原因
上市中介费用	非关联方	1,954,076.93	2013 年-2016 年	—
国际商业机器（中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80,000.00	2016 年	预付服务费未结算
东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48,000.00	2015 年	预付 E-HR 系统定金
深圳市海威达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70,940.00	2015 年	预付考勤系统定金
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宝安管道气分公司	非关联方	99,585.00	2015 年	预付燃气费未结算
合 计		2,952,601.93		

(3) 本集团报告期末预付款项中无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6、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 目	期末数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40,024,244.83	---	40,024,244.83
库存商品	36,978,164.17	---	36,978,164.17
在产品	36,625,391.73	---	36,625,391.73
发出商品	19,226,687.50	---	19,226,687.50
合 计	132,854,488.23	---	132,854,488.23

(续)

项 目	年初数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3,528,012.03	---	33,528,012.03
库存商品	51,819,034.98	---	51,819,034.98
在产品	30,588,786.23	---	30,588,786.23
发出商品	15,736,553.20	---	15,736,553.20
合 计	131,672,386.44	---	131,672,386.44

(2) 存货跌价准备变动情况

本集团存货可变现净值确定依据详见附注四、11。

(3) 存货期末余额中无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情况。

(4) 本集团期末无用于债务担保的存货。

7、其他流动资产

项 目	性质（或内容）	期末数	年初数
待抵扣进项税金	待抵扣进项税金	36,461,770.47	37,269,010.93

8、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项 目	期末数	年初数	备注
出口保险及其他	1,207,124.34	612,919.59	

9、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及其他设备	环保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263,487,946.93	763,152,483.32	14,148,845.16	47,555,023.11	55,076,372.04	1,143,420,670.56
2、本期增加金额	168,067,948.78	70,088,081.96	475,741.08	1,890,469.45	—	240,522,241.27
（1）购置	—	33,746,269.91	475,741.08	584,050.67	—	34,806,061.66
（2）在建工程转入	168,067,948.78	36,341,812.05	—	1,306,418.78	—	205,716,179.61
（3）企业合并增加	—	—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5,749,492.35	—	167,501.63	—	5,916,993.98
（1）处置或报废	—	5,749,492.35	—	167,501.63	—	5,916,993.98
（2）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	—	—	—	—	—
4、期末余额	431,555,895.71	827,491,072.93	14,624,586.24	49,277,990.93	55,076,372.04	1,378,025,917.85
二、累计折旧						
1、年初余额	14,542,774.12	267,963,568.10	5,216,016.86	29,784,969.13	14,161,555.76	331,668,883.97
2、本期增加金额	1,551,218.82	15,668,732.66	537,364.83	1,381,110.19	1,263,235.84	20,401,662.34
（1）计提	1,551,218.82	15,668,732.66	537,364.83	1,381,110.19	1,263,235.84	20,401,662.34
3、本期减少金额	—	5,140,505.47	—	149,249.24	—	5,289,754.71
（1）处置或报废	—	5,140,505.47	—	149,249.24	—	5,289,754.71
（2）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	—	—	—	—	—
4、期末余额	16,093,992.94	278,491,795.29	5,753,381.69	31,016,830.08	15,424,791.60	346,780,791.60
三、减值准备						
1、年初余额	—	—	—	—	—	—
2、本期增加金额	—	—	—	—	—	—
（1）计提	—	—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	—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及其他设备	环保设备	合计
(1) 处置或报废	—	—	—	—	—	—
(2)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	—	—	—	—	—
4、期末余额	—	—	—	—	—	—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415,461,902.77	548,999,277.64	8,871,204.55	18,261,160.85	39,651,580.44	1,031,245,126.25
2、年初账面价值	248,945,172.81	495,188,915.22	8,932,828.30	17,770,053.98	40,914,816.28	811,751,786.59

(2) 所有权受到限制的固定资产情况

于 2016 年 3 月 31 日, 账面价值约为 303,778,871.80 元(原值 312,549,525.71 元) 的房屋建筑物及账面价值约为 42,245,166.21 元(原值 64,154,451.70 元) 的机器设备作为深圳崇达 3,143,724.76 元、大连崇达 94,164,535.49 元、江门崇达 14,591,186.00 元的长期借款(详见附注六、25; 附注六、42) 的抵押物。

(3) 本集团报告期无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

(4) 本集团报告期无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5) 本集团报告期无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6) 本集团报告期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7) 本集团报告期无固定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本公司对拟处置的固定资产按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其可收回金额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其公允价值按与受让方签订的转让协议合同价格确定。

10、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基本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江门崇达小批量 PCB 生产基地	102,321,706.13	—	102,321,706.13	87,337,829.38	—	87,337,829.38
深圳崇达待安装生产设备	31,375,370.60	—	31,375,370.60	30,871,299.26	—	30,871,299.26
大连崇达小批量 PCB 生产基地	33,114,755.22	—	33,114,755.22	156,530,213.49	—	156,530,213.49
大连工厂生产车间改造工程	—	—	—	379,757.96	—	379,757.96
其他	100,000.00	—	100,000.00	100,000.00	—	100,000.00
合 计	166,911,831.95	—	166,911,831.95	275,219,100.09	—	275,219,100.09

(2) 重大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工程名称	预算数	年初数	本期增加数	本期转入 固定资产数	其他减少数	期末数
江门崇达待安装生产设备（一期）	—	17,458,254.57	5,803,579.52	5,047,068.34	744,175.05	17,470,590.70
江门崇达小批量 PCB 生产基地(二期)	7.7 亿	69,879,574.81	14,984,138.97	—	12,598.35	84,851,115.43
深圳崇达待安装生产设备	—	30,871,299.26	31,375,370.60	28,943,353.99	1,927,945.27	31,375,370.60
大连小批量 PCB 生产基地工程	2 亿	156,530,213.49	48,413,215.68	171,828,673.95	—	33,114,755.22
合 计		274,739,342.13	100,576,304.77	205,819,096.28	2,684,718.67	166,811,831.95

(续)

工程名称	利息资本化 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 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 本化率（%）	工程投入占预算 的比例（%）	工程进度	资金 来源
江门崇达待安装生产设备（一期）	—	—	—	—	—	自筹
江门崇达小批量 PCB 生产基地（二期）	—	—	—	13.02	主体完工室内装修	自筹
深圳崇达待安装生产设备	—	—	—	—	—	自筹
大连小批量 PCB 生产基地工程	2,705,118.22	1,374,075.53	1.49	101.78	主体工程已完工投产	自筹
合 计	2,705,118.22	1,374,075.53	---	---	---	---

注：其他减少说明：江门崇达厂房装修改造转入长期待摊费用。

(3) 本集团报告期末在建工程未出现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4) 重大在建工程的工程进度情况

项 目	工程进度	备注
江门崇达待安装生产设备（一期）	目前工程主体已完工进入正常生产阶段，剩余部分为尚需安装调试的生产设备	
江门崇达小批量 PCB 生产基地（二期）	目前项目处于主体已完工室内装修阶段	
大连小批量 PCB 生产基地工程	目前工程主体已完工进入正常生产阶段，剩余部分为尚需安装调试的生产设备	

11、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 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60,271,191.00	30,586,496.51	90,857,687.51
2、本期增加金额	--	--	--
(1) 购置	--	--	--
(2) 内部研发	--	--	--
(3) 企业合并增加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1) 处置	--	--	--
4、期末余额	60,271,191.00	30,586,496.51	90,857,687.51
二、累计摊销			
1、年初余额	5,311,304.91	23,714,896.57	29,026,201.48
2、本期增加金额	301,355.94	1,175,243.48	1,476,599.42
(1) 计提	301,355.94	1,175,243.48	1,476,599.42
3、本期减少金额	--	--	--
(1) 处置	--	--	--
4、期末余额	5,612,660.85	24,890,140.05	30,502,800.90
三、减值准备			
1、年初余额	--	--	--
2、本期增加金额	--	--	--
(1) 计提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1) 处置	--	--	--
4、期末余额	--	--	--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54,658,530.15	5,696,356.46	60,354,886.61
2、年初账面价值	54,959,886.09	6,871,599.94	61,831,486.03

注：①本期通过公司内部研究开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为0.00%。

② 于2016年3月31日，账面价值人民币54,658,530.15元的无形资产所有权受到限制，系本公司以账面价值为人民币54,658,530.15元的土地使用权为抵押，取得银行借款人民币108,755,721.49元（详见附注六、43；附注六、25和附注六、

26)；2016年1-3月该土地使用权的摊销额为人民币301,355.94元。

(2) 本集团报告期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12、长期待摊费用

项 目	年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其他减少	期末数
大连崇达租入厂房装修、车间改造工程	1,414,719.13	—	271,765.65	—	1,142,953.48
深圳崇达租入厂房装修、环保工程支出	40,480,807.66	3,033,745.73	3,403,512.54	—	40,111,040.85
公司数据中心、服务器维护费支出	144,615.50	—	21,305.67	—	123,309.83
江门崇达车间改造、绿化工程支出	8,943,594.75	1,370,597.34	572,199.09	—	9,741,993.00
其他	97,999.96	—	24,500.01	—	73,499.95
合 计	51,081,737.00	4,404,343.07	4,293,282.96	—	51,192,797.11

13、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①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期末数		年初数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资产减值准备	3,049,018.56	20,326,790.36	2,867,926.49	19,119,509.91
递延收益	2,986,125.00	19,907,500.00	2,704,950.00	18,033,000.00
合 计	6,035,143.56	40,234,290.36	5,572,876.49	37,152,509.91

②报告期无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2) 报告期无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4、资产减值准备明细

项 目	年初数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或转销	期末数
坏账准备	19,119,509.91	1,207,280.45	—	20,326,790.36
合 计	19,119,509.91	1,207,280.45	—	20,326,790.36

15、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 目	内 容	期末数	年初数
预付款	购买工程设备预付款	50,394,545.02	48,746,089.83

16、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项 目	期末数	年初数
质押及保证借款	—	—
保证借款	288,619,126.12	257,717,095.23
合 计	288,619,126.12	257,717,095.23

(2) 截止 2016 年 3 月 31 日借款明细情况如下:

贷款单位	借款 起始日	借款 终止日	年利率	币 种	原币	折合本位币	类别
中行南头支行	2015-10-29	2016-4-26	LIBOR+9 0BP 1.4336%	USD	1,723,934.89	11,138,688.11	保证
中行南头支行	2016-3-1	2016-9-1	1.4807%	USD	1,396,747.22	9,024,663.14	保证
中行南头支行	2016-3-30	2016-9-26	1.4109%	USD	1,199,980.08	7,753,311.29	保证
花旗银行深圳分行	2015-4-28	2016-4-26	2.1000%	USD	1,658,709.08	10,717,251.11	保证
花旗银行深圳分行	2015-5-22	2016-5-18	2.1000%	USD	1,798,682.50	11,621,647.37	保证
花旗银行深圳分行	2015-6-19	2016-6-17	2.1000%	USD	1,700,000.00	10,984,040.00	保证
花旗银行深圳分行	2015-9-29	2016-9-29	2.1000%	USD	1,806,264.90	11,670,638.77	保证
花旗银行深圳分行	2015-11-25	2016-11-25	2.1000%	USD	831,718.97	5,373,902.61	保证
花旗银行深圳分行	2016-2-23	2016-4-22	2.1000%	USD	1,705,794.25	11,021,477.81	保证
花旗银行深圳分行	2016-3-22	2016-5-20	2.1000%	USD	1,496,251.20	9,667,578.25	保证
工行深圳福永支行	2015-11-27	2016-5-26	LIBOR(6 m)+80BP S1.44%	USD	1,735,979.30	11,216,509.45	保证
工行深圳福永支行	2015-12-28	2016-6-27	LIBOR(6 m)+90BP S1.63%	USD	1,626,379.88	10,508,365.68	保证
工行深圳福永支行	2015-12-17	2016-12-14	LIBOR(1 2m)+110 BPS 2.17%	USD	1,400,000.00	9,045,680.00	保证
工行深圳福永支行	2016-1-29	2016-7-29	1.66%	USD	1,466,670.04	9,476,448.46	保证
工行深圳福永支行	2016-2-29	2017-2-28	2.11%	USD	4,682,172.76	30,252,454.64	保证
汇丰银行深圳分行	2015-11-24	2016-8-26	2.3000%	JPY	73,920,000.00	4,252,617.60	保证
汇丰银行深圳分行	2015-8-28	2016-8-26	2.6000%	USD	118,117.68	763,181.95	保证
汇丰银行深圳分行	2015-11-27	2016-8-26	2.6000%	USD	95,383.00	616,288.64	保证
汇丰银行深圳分行	2015-7-28	2016-7-28	2.1200%	USD	1,845,170.92	11,922,018.35	保证
汇丰银行深圳分行	2015-8-25	2016-8-25	2.1200%	USD	1,903,004.63	12,295,693.52	保证
汇丰银行深圳分行	2015-10-28	2016-10-28	2.1200%	USD	615,306.51	3,975,618.42	保证
汇丰银行深圳分行	2016-1-29	2016-8-26	2.2500%	USD	437,171.00	2,824,649.27	保证

贷款单位	借款 起始日	借款 终止日	年利率	币 种	原币	折合本位币	类别
中国农业银行大连经济技术开发区分行	2016-3-17	2017-3-16	4.4805%	CNY	5,000,000.00	5,000,000.00	保证
中国工商银行江门城区支行	2015-10-29	2016-4-26	2.1347%	USD	831,517.03	5,372,597.83	保证
中国工商银行江门城区支行	2015-11-30	2016-5-25	2.2487%	USD	937,528.77	6,057,560.89	保证
中国工商银行江门城区支行	2015-12-29	2016-6-26	2.4115%	USD	896,612.51	5,793,192.75	保证
中国工商银行江门城区支行	2016-2-1	2016-7-26	2.4650%	USD	865,238.73	5,590,480.48	保证
中国工商银行江门城区支行	2016-3-2	2016-8-29	2.4859%	USD	783,418.38	5,061,822.84	保证
中国银行江门高新支行	2015-6-12	2016-6-12	5.1000%	CNY	40,000,000.00	40,000,000.00	保证
中国银行江门高新支行	2015-7-31	2016-7-31	2.6011%	USD	523,255.58	3,380,858.95	保证
中国银行江门高新支行	2015-8-31	2016-8-31	2.6418%	USD	439,431.13	2,839,252.42	保证
中国银行江门高新支行	2015-9-28	2016-9-28	2.5469%	USD	526,316.40	3,400,635.52	保证
合 计						288,619,126.12	

本集团报告期末短期借款均系本集团关联方提供担保的借款，保证借款的保证人及金额参见附注十一、4、（1）。

（3）本集团报告期末无已到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17、应付票据

种 类	期末数	年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	114,899,120.83	89,664,162.65

注：期末应付票据全部将于 1 年内到期。

18、应付账款

（1）应付账款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年初数
1 年以内	406,956,802.93	347,634,991.77
1-2 年	1,827,315.39	2,189,222.43
2-3 年	8,249,796.66	9,175,317.94
3 年以上	15,077.30	14,077.30
合 计	417,048,992.28	359,013,609.44

（2）本集团报告期无应付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的款项。

(3) 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应付账款情况的说明

债权人名称	金额	未偿还的原因	报表日后是否归还
东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工程服务分公司	9,510,000.00	按合同约定分期付款余额	否

19、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年初数
1 年以内	1,463,843.84	1,781,491.93

(2) 本集团报告期无预收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的款项。

(3) 本集团报告期无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预收款项。

20、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46,812,457.06	89,236,711.52	103,482,897.67	32,566,270.91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6,822,950.29	6,822,950.29	---
三、辞退福利	---	---	---	---
四、非货币性福利	---	1,151,750.50	1,151,750.50	---
五、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	---	---
合 计	46,812,457.06	97,211,412.31	111,457,598.46	32,566,270.91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6,812,457.06	80,307,317.58	94,553,503.73	32,566,270.91
2、职工福利费	---	4,029,268.94	4,029,268.94	---
3、社会保险费	---	1,943,092.25	1,943,092.25	---
其中：医疗保险费	---	1,511,558.72	1,511,558.72	---
工伤保险费	---	210,264.16	210,264.16	---
生育保险费	---	221,269.37	221,269.37	---
4、住房公积金	---	2,449,199.05	2,449,199.05	---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507,833.70	507,833.70	---
6、短期带薪缺勤	---	---	---	---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	---	---	---
合 计	46,812,457.06	89,236,711.52	103,482,897.67	32,566,270.91

注、集团本期为职工提供了非货币性福利，主要系公司为员工提供的租赁住房所支付的房租。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	6,589,206.81	6,589,206.81	---
2、失业保险费	---	233,743.48	233,743.48	---
3、企业年金缴费	---	---	---	---
合 计	---	6,822,950.29	6,822,950.29	---

本集团按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养老保险、失业保险计划，根据该等计划，本集团分别按员工基本工资的 13%-16%、1.5%-2%的幅度每月向该等计划缴存费用。除上述每月缴存费用外，本公司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相应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的成本。

21、应交税费

项目	期末数	年初数
增值税	---	53,824.84
企业所得税	15,276,139.54	9,863,133.74
城市维护建设税	1,507,404.42	1,120,531.28
营业税	87,573.52	51,598.86
个人所得税	1,456,090.85	1,144,489.17
教育费附加	1,094,670.06	815,475.68
印花税	82,729.28	96,813.84
堤围防护费	55,345.47	44,753.22
房产税	624,023.37	---
土地使用税	131,266.71	---
合 计	20,315,243.22	13,190,620.63

22、应付利息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296,397.72	185,150.15

报告期末本集团无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

23、其他应付款**(1) 其他应付款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年初数
1 年以内	12,559,302.04	21,236,329.35
1-2 年	9,807,692.49	108,614.02
2-3 年	726,178.90	1,525,514.90
3 年以上	50,000.00	50,000.00
合 计	23,143,173.43	22,920,458.27

(2) 本集团报告期无应付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的款项。

(3) 本集团报告期账龄超过 1 年的其他应付款主要系应付的押金及保证金。

(4) 报告期末其他应付款主要系应付预提的水电费及污水处理费。

24、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1)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年初数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附注六、25）	24,143,724.76	11,000,000.00

(2)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年初数
抵押及保证借款	24,143,724.76	11,000,000.00

注：①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中属于逾期借款获得展期的金额为 0 元。

②抵押借款的抵押资产类别以及金额，参见附注六、9 及附注六、42。

25、长期借款**长期借款分类**

项 目	期末数	年初数
抵押及保证借款	159,810,550.52	132,134,725.62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4,143,724.76	11,000,000.00
合 计	135,666,825.76	121,134,725.62

抵押借款的抵押资产类别以及金额，参见附注六、9、附注六、11 及附注六、42。

26、递延收益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8,033,000.00	2,500,000.00	625,500.00	19,907,500.00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其中，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 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 外收入金额	其他 变动	期末 余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技术中心科研仪器设备改造升级项目	2,100,000.00	—	75,000.00	—	2,025,000.00	与资产相关
小批量特种 PCB 技术改造	4,800,000.00	—	150,000.00	—	4,650,000.00	与资产相关
崇达高密度印制电路板项目	2,950,000.00	—	150,000.00	—	2,800,000.00	与资产相关
江门崇达电路技术有限公司小批量 PCB 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8,183,000.00	—	250,500.00	—	7,932,500.00	与资产相关
汽车线路板生产建设项目	—	1,000,000.00	—	—	1,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技术改造专项资金机器人应用项目	—	1,500,000.00	—	—	1,5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合 计	18,033,000.00	2,500,000.00	625,500.00	—	19,907,500.00	

(1) 技术中心科研仪器设备改造升级项目：根据深圳市科技工贸和信息化委员会《关于下达 2011 年深圳市研究发展中心（技术中心类）建设资助资金计划的通知》（深科工贸信计财字[2011]223 号）规定，深圳市科技工贸和信息化委员会于 2011 年 12 月 30 日拨款 300 万元，用于资助深圳崇达技术中心科研仪器设备改造升级项目。

(2) 小批量特种 PCB 技术改造项目：根据深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转发国家发展改革委 工业和信息化部 关于下达电子信息产业振兴和技术改造项目 2012 年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的通知》（深发改[2012]844 号）规定，深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于 2012 年 8 月 1 日拨款 600 万元（资助款共计 650 万元，项目验收合格后拨付剩余 50 万），用于资助深圳崇达小批量特种 PCB 技术改造项目。

(3) 崇达高密度印制电路板技术改造项目：根据深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深圳市经济贸易和信息化委员会、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深圳市财政委员会联合下发的《关于下达深圳市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2012 年第五批扶持计划的通知》（深发改[2012]1583 号文）规定，深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于 2013 年 1 月 29 日拨款 600 万元，用于资助深圳崇达高密度印制电路板技术改造项目。

(4) 江门崇达电路技术有限公司小批量 PCB 生产基地建设项目：根据广东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广东省财政厅联合下发的《关于下达 2013 年广东省第三批战略性新兴产业政银企合作专项资金项目贴息计划的通知》（粤经信创新[2014]189 号文）规定，广东省财政厅于 2014 年 11 月 6 日、2014 年 12 月 29 日分别拨款 293 万元、709 万元，合计 1002 万元，用于资助江门崇达电路技术有限公司小批量 PCB 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5) 大连崇达电路技术有限公司汽车线路板生产建设项目：根据大连金州新区科学技术局关于下达 2015 年金州新区新兴产业发展促进基金项目第二次的通知（大金科发【2016】1 号文）规定，大连双 D 港产业园区管委会于 2016 年 1 月 26 日拨款 100 万元，用于资助大连崇达电路技术有限公司汽车线路板生产建设项目。

(6) 江门崇达电路技术有限公司技术改造专项资金机器人应用专题项目：根据江门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关于组织申报 2015 年市级技术改造专项（机器人应用）专题项目的通知（江经信技术【2015】89 号文）规定，江门市财政局于 2016 年 3 月 28 日拨款 150 万元，用于资助江门崇达电路技术有限公司技术改造专项资金机器人应用专题项目。

27、股本

(1) 2016 年 1-3 月股本变动情况

投资者名称	年初数	增加	减少	期末数	持股比例
姜雪飞	248,602,560.00	---	---	248,602,560.00	69.0563%
朱雪花	27,622,720.00	---	---	27,622,720.00	7.6730%
汇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7,139,200.00	---	---	17,139,200.00	4.7609%
深圳市同威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17,139,200.00	---	---	17,139,200.00	4.7609%
姜曙光	14,766,080.00	---	---	14,766,080.00	4.1017%
深圳市超淦贸易有限公司	10,284,160.00	---	---	10,284,160.00	2.8567%
彭卫红	6,562,240.00	---	---	6,562,240.00	1.8228%
邓峻	4,921,600.00	---	---	4,921,600.00	1.3671%
余忠	4,921,600.00	---	---	4,921,600.00	1.3671%
彭建均	1,640,640.00	---	---	1,640,640.00	0.4557%
袁进	1,640,640.00	---	---	1,640,640.00	0.4557%
杨林	492,480.00	---	---	492,480.00	0.1368%
刘保海	492,480.00	---	---	492,480.00	0.1368%
严安辉	492,480.00	---	---	492,480.00	0.1368%
张庭主	492,480.00	---	---	492,480.00	0.1368%
汪广明	492,480.00	---	---	492,480.00	0.1368%
王俊浩	492,480.00	---	---	492,480.00	0.1368%
白会斌	492,480.00	---	---	492,480.00	0.1368%
王剑峰	328,000.00	---	---	328,000.00	0.0911%
尹建华	328,000.00	---	---	328,000.00	0.0911%
赵金秋	328,000.00	---	---	328,000.00	0.0911%
谢华	328,000.00	---	---	328,000.00	0.0911%
合 计	360,000,000.00	---	---	360,000,000.00	100.0000%

(2) 2015 年度股本变动情况

投资者名称	年初数	增加	减少	年末数	持股比例
姜雪飞	77,688,300.00	170,914,260.00	---	248,602,560.00	69.0563%
朱雪花	8,632,100.00	18,990,620.00	---	27,622,720.00	7.6730%
汇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5,356,000.00	11,783,200.00	---	17,139,200.00	4.7609%
深圳市同威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5,356,000.00	11,783,200.00	---	17,139,200.00	4.7609%
姜曙光	4,614,400.00	10,151,680.00	---	14,766,080.00	4.1017%
深圳市超淦贸易有限公司	3,213,800.00	7,070,360.00	---	10,284,160.00	2.8567%
彭卫红	2,050,700.00	4,511,540.00	---	6,562,240.00	1.8228%
邓峻	1,538,000.00	3,383,600.00	---	4,921,600.00	1.3671%
余忠	1,538,000.00	3,383,600.00	---	4,921,600.00	1.3671%
彭建均	512,700.00	1,127,940.00	---	1,640,640.00	0.4557%
袁进	512,700.00	1,127,940.00	---	1,640,640.00	0.4557%
杨林	153,900.00	338,580.00	---	492,480.00	0.1368%
刘保海	153,900.00	338,580.00	---	492,480.00	0.1368%
严安辉	153,900.00	338,580.00	---	492,480.00	0.1368%
张庭主	153,900.00	338,580.00	---	492,480.00	0.1368%
汪广明	153,900.00	338,580.00	---	492,480.00	0.1368%
王俊浩	153,900.00	338,580.00	---	492,480.00	0.1368%
白会斌	153,900.00	338,580.00	---	492,480.00	0.1368%
王剑峰	102,500.00	225,500.00	---	328,000.00	0.0911%
尹建华	102,500.00	225,500.00	---	328,000.00	0.0911%
赵金秋	102,500.00	225,500.00	---	328,000.00	0.0911%
谢华	102,500.00	225,500.00	---	328,000.00	0.0911%
合 计	112,500,000.00	247,500,000.00	---	360,000,000.00	100.0000%

(3) 2014 年度股本变动情况

投资者名称	年初数	增加	减少	年末数	持股比例
姜雪飞	77,688,300.00	---	---	77,688,300.00	69.0563%
朱雪花	8,632,100.00	---	---	8,632,100.00	7.6730%
汇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5,356,000.00	---	---	5,356,000.00	4.7609%
深圳市同威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5,356,000.00	---	---	5,356,000.00	4.7609%
姜曙光	4,614,400.00	---	---	4,614,400.00	4.1017%
深圳市超淦贸易有限公司	3,213,800.00	---	---	3,213,800.00	2.8567%

投资者名称	年初数	增加	减少	年末数	持股比例
彭卫红	2,050,700.00	---	---	2,050,700.00	1.8228%
邓峻	1,538,000.00	---	---	1,538,000.00	1.3671%
余忠	1,538,000.00	---	---	1,538,000.00	1.3671%
彭建均	512,700.00	---	---	512,700.00	0.4557%
袁进	512,700.00	---	---	512,700.00	0.4557%
杨林	153,900.00	---	---	153,900.00	0.1368%
刘保海	153,900.00	---	---	153,900.00	0.1368%
严安辉	153,900.00	---	---	153,900.00	0.1368%
张庭主	153,900.00	---	---	153,900.00	0.1368%
汪广明	153,900.00	---	---	153,900.00	0.1368%
王俊浩	153,900.00	---	---	153,900.00	0.1368%
白会斌	153,900.00	---	---	153,900.00	0.1368%
王剑峰	102,500.00	---	---	102,500.00	0.0911%
尹建华	102,500.00	---	---	102,500.00	0.0911%
赵金秋	102,500.00	---	---	102,500.00	0.0911%
谢华	102,500.00	---	---	102,500.00	0.0911%
合 计	112,500,000.00	---	---	112,500,000.00	100.0000%

(4) 2013 年度股本变动情况

投资者名称	年初数	增加	减少	年末数	持股比例
姜雪飞	77,688,300.00	---	---	77,688,300.00	69.0563%
朱雪花	8,632,100.00	---	---	8,632,100.00	7.6730%
汇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5,356,000.00	---	---	5,356,000.00	4.7609%
深圳市同威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5,356,000.00	---	---	5,356,000.00	4.7609%
姜曙光	4,614,400.00	---	---	4,614,400.00	4.1017%
深圳市超淦贸易有限公司	3,213,800.00	---	---	3,213,800.00	2.8567%
彭卫红	2,050,700.00	---	---	2,050,700.00	1.8228%
邓峻	1,538,000.00	---	---	1,538,000.00	1.3671%
余忠	1,538,000.00	---	---	1,538,000.00	1.3671%
彭建均	512,700.00	---	---	512,700.00	0.4557%
袁进	512,700.00	---	---	512,700.00	0.4557%
杨林	153,900.00	---	---	153,900.00	0.1368%
刘保海	153,900.00	---	---	153,900.00	0.1368%

投资者名称	年初数	增加	减少	年末数	持股比例
严安辉	153,900.00	---	---	153,900.00	0.1368%
张庭主	153,900.00	---	---	153,900.00	0.1368%
汪广明	153,900.00	---	---	153,900.00	0.1368%
王俊浩	153,900.00	---	---	153,900.00	0.1368%
白会斌	153,900.00	---	---	153,900.00	0.1368%
王剑峰	102,500.00	---	---	102,500.00	0.0911%
尹建华	102,500.00	---	---	102,500.00	0.0911%
赵金秋	102,500.00	---	---	102,500.00	0.0911%
谢华	102,500.00	---	---	102,500.00	0.0911%
合 计	112,500,000.00	---	---	112,500,000.00	100.0000%

注：报告期内股本的变动情况及整体改制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的情况详见本附注一、2。

28、资本公积

(1) 2016 年 1-3 月资本公积变动情况

项 目	年初数	增加	减少	期末数
资本溢价	1,635.76	---	---	1,635.76
其中：投资者投入的资本	---	---	---	---
其他	1,635.76	---	---	1,635.76
其他综合收益	---	---	---	---
其他资本公积	16,619,881.50	---	---	16,619,881.50
其中：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权益工具公允价值	---	---	---	---
其他	16,619,881.50	---	---	16,619,881.50
合 计	16,621,517.26	---	---	16,621,517.26

(2) 2015 年度资本公积变动情况

项 目	年初数	增加	减少	年末数
资本溢价	89,451,635.76	---	-89,450,000.00	1,635.76
其中：投资者投入的资本	---	---	---	---
其他	89,451,635.76	---	-89,450,000.00	1,635.76
其他综合收益	---	---	---	---
其他资本公积	16,619,881.50	---	---	16,619,881.50
其中：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权益工具公允价值	---	---	---	---
其他	16,619,881.50	---	---	16,619,881.50
合 计	106,071,517.26	---	89,450,000.00	16,621,517.26

(3) 2014 年度资本公积变动情况

项 目	年初数	增加	减少	年末数
资本溢价	89,451,635.76	---	---	89,451,635.76
其中：投资者投入的资本	---	---	---	---
其他	89,451,635.76	---	---	89,451,635.76
其他综合收益	---	---	---	---
其他资本公积	16,619,881.50	---	---	16,619,881.50
其中：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权益工具公允价值	---	---	---	---
其他	16,619,881.50	---	---	16,619,881.50
合 计	106,071,517.26	---	---	106,071,517.26

(4) 2013 年度资本公积变动情况

项 目	年初数	增加	减少	年末数
资本溢价	89,451,635.76	---	---	89,451,635.76
其中：投资者投入的资本	---	---	---	---
其他	89,451,635.76	---	---	89,451,635.76
其他综合收益	---	---	---	---
其他资本公积	16,619,881.50	---	---	16,619,881.50
其中：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权益工具公允价值	---	---	---	---
其他	16,619,881.50	---	---	16,619,881.50
合 计	106,071,517.26	---	---	106,071,517.26

29、盈余公积

(1) 2016 年 1-3 月盈余公积变动情况

项 目	年初数	增加	减少	期末数
法定盈余公积	54,540,473.11	---	---	54,540,473.11
任意盈余公积	---	---	---	---
合 计	54,540,473.11	---	---	54,540,473.11

(2) 2015 年度盈余公积变动情况

项 目	年初数	增加	减少	年末数
法定盈余公积	25,277,420.03	29,263,053.08	---	54,540,473.11
任意盈余公积	---	---	---	---
合 计	25,277,420.03	29,263,053.08	---	54,540,473.11

(3) 2014 年度盈余公积变动情况

项 目	年初数	增加	减少	年末数
法定盈余公积	16,312,023.09	8,965,396.94	---	25,277,420.03
任意盈余公积	---	---	---	---
合 计	16,312,023.09	8,965,396.94	---	25,277,420.03

(4) 2013 年度盈余公积变动情况

项 目	年初数	增加	减少	年末数
法定盈余公积	13,047,114.80	3,264,908.29	---	16,312,023.09
任意盈余公积	---	---	---	---
合 计	13,047,114.80	3,264,908.29	---	16,312,023.09

注：根据公司法、章程的规定，本集团按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法定盈余公积累计额为本公司注册资本 50%以上的，可不再提取。

30、未分配利润

(1) 未分配利润变动情况

项 目	2016 年 1-3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期初未分配利润	606,339,882.85	613,283,096.27	384,709,580.10	307,640,665.66
加：本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85,105,824.30	300,882,339.66	273,538,913.11	119,708,822.7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其他转入	---	---	---	---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29,263,053.08	8,965,396.94	3,264,908.29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	---	---
应付普通股股利	54,000,000.00	120,512,500.00	36,000,000.00	39,375,00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	---	---	---
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时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158,050,000.00	---	---
期末未分配利润	637,445,707.15	606,339,882.85	613,283,096.27	384,709,580.10

(2) 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①本公司 2013 年 4 月 27 日召开的 201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2 年度利润分配和首次公开发行前滚存利润分配的议案》，决定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股利，每股人民币 0.35 元，按照股份总数 112,500,000.00 股计算，共计 39,375,000.00 元。

②本公司 2014 年 3 月 17 日召开的 201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3 年度利润分配和首次公开发行前滚存利润分配的议案》，决定向全体股东派发

现金股利，每股人民币 0.32 元，按照股份总数 112,500,000.00 股计算，共计 36,000,000.00 元。

③本公司 2015 年 3 月 10 日召开的 201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决定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股利，每股人民币 0.72 元，按照股份总数 112,500,000.00 股计算，共计 81,000,000.00 元。

④本公司 2015 年 9 月 16 日召开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5 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及《关于公司资本公积金及未分配利润转增股本的议案》，决定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股利，每股人民币 0.3512 元，按照股份总数 112,500,000.00 股计算，共计 39,512,500.00 元；决定以 2015 年 6 月 30 日总股本 112,500,000.00 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 89,450,000.00 元向全体股东每股转增 0.795 股，以未分配利润 158,050,000.00 元向全体股东每股送红股 1.405 股共计转增股本 24,750,000.00 股。

⑤本公司 2016 年 2 月 20 日召开的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决定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股利，每股人民币 0.15 元，按照股份总数 360,000,000.00 股计算，共计 54,000,000.00 元。

（3）子公司报告期内提取盈余公积的情况

本公司之子公司在 2015 年度、2014 年度和 2013 年度分别提取盈余公积 29,263,053.08 元、27,740,475.72 元和 14,808,768.81 元，其中归属于母公司的金额分别为 29,263,053.08 元、27,740,475.72 元和 14,808,768.81 元。

（4）2012 年 12 月 20 日经本公司召开的 201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滚存利润分配的议案》，若本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A 股）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方案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并得以实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滚存的未分配利润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由新老股东共同享有。

3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项 目	2016 年 1-3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468,927,509.78	1,711,448,451.67	1,544,773,282.75	1,203,516,217.48
其他业务收入	11,283,981.66	45,493,348.61	46,086,966.13	42,251,720.22
营业收入合计	480,211,491.44	1,756,941,800.28	1,590,860,248.88	1,245,767,937.70
主营业务成本	307,008,179.98	1,113,581,535.31	987,493,610.81	845,065,274.99
其他业务成本	---	---	---	19,439.15
营业成本合计	307,008,179.98	1,113,581,535.31	987,493,610.81	845,084,714.14

(2) 主营业务（分行业）

项 目	2016 年 1-3 月		2015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印制电路板制造行业	707,097,167.39	535,281,756.63	2,566,056,008.97	1,915,368,854.23
小计	707,097,167.39	535,281,756.63	2,566,056,008.97	1,915,368,854.23
减：内部抵销数	238,169,657.61	222,950,215.19	854,607,557.30	801,787,318.92
合 计	468,927,509.78	312,331,541.44	1,711,448,451.67	1,113,581,535.31

项 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印制电路板制造行业	2,191,467,189.11	1,615,964,614.09	1,637,053,487.18	1,278,657,229.00
小计	2,191,467,189.11	1,615,964,614.09	1,637,053,487.18	1,278,657,229.00
减：内部抵销数	646,693,906.36	628,471,003.28	433,537,269.70	433,591,954.01
合 计	1,544,773,282.75	987,493,610.81	1,203,516,217.48	845,065,274.99

(3) 主营业务（分产品）

项目	2016 年 1-3 月		2015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高端板	402,258,512.44	301,735,881.18	1,476,461,271.96	1,081,248,168.84
中低端板	304,838,654.95	233,545,875.45	1,089,594,737.01	834,120,685.39
小计	707,097,167.39	535,281,756.63	2,566,056,008.97	1,915,368,854.23
减：内部抵销数	238,169,657.61	228,273,576.65	854,607,557.30	801,787,318.92
高端板（抵消后）	266,766,847.93	173,059,108.72	984,735,854.95	628,629,829.32
中低端板（抵消后）	202,160,661.85	133,949,071.26	726,712,596.72	484,951,705.99
合 计	468,927,509.78	307,008,179.98	1,711,448,451.67	1,113,581,535.31

项 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高端板	1,288,205,191.60	930,090,084.96	682,164,678.53	465,276,670.97
中低端板	903,261,997.51	685,874,529.13	954,888,808.65	813,380,558.03
小计	2,191,467,189.11	1,615,964,614.09	1,637,053,487.18	1,278,657,229.00
减：内部抵销数	646,693,906.36	628,471,003.28	433,537,269.70	433,591,954.01
高端板（抵消后）	908,060,578.12	568,365,178.52	678,266,386.99	464,161,768.75
中低端板（抵消后）	636,712,704.63	419,128,432.29	525,249,830.49	380,903,506.24
合 计	1,544,773,282.75	987,493,610.81	1,203,516,217.48	845,065,274.99

(4) 主营业务（分地区）

项 目	2016 年 1-3 月		2015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内销	338,258,749.96	296,686,926.71	1,220,232,360.45	1,045,017,671.22
外销	368,838,417.43	238,594,829.92	1,345,823,648.52	870,351,183.01
小 计	707,097,167.39	535,281,756.63	2,566,056,008.97	1,915,368,854.23
减：内部抵销数	238,169,657.61	228,273,576.65	854,607,557.30	801,787,318.92
内销（抵消后）	100,089,092.35	68,413,350.06	365,624,803.15	243,230,352.30
外销（抵消后）	368,838,417.43	238,594,829.92	1,345,823,648.52	870,351,183.01
合 计	468,927,509.78	307,008,179.98	1,711,448,451.67	1,113,581,535.31

项 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内销	942,750,104.06	824,430,471.17	648,241,323.61	587,728,465.97
外销	1,248,717,085.05	791,534,142.92	988,812,163.57	690,928,763.03
小 计	2,191,467,189.11	1,615,964,614.09	1,637,053,487.18	1,278,657,229.00
减：内部抵销数	646,693,906.36	628,471,003.28	433,537,269.70	433,591,954.01
内销（抵消后）	296,056,197.70	195,959,467.89	214,704,053.91	154,136,511.96
外销（抵消后）	1,248,717,085.05	791,534,142.92	988,812,163.57	690,928,763.03
合 计	1,544,773,282.75	987,493,610.81	1,203,516,217.48	845,065,274.99

(5) 报告期内年度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年度/期间	前五名客户营业收入合计	占同期营业收入的比例（%）
2016 年 1-3 月	118,299,855.96	24.63
2015 年度	450,780,927.15	25.66
2014 年度	426,362,434.60	26.80
2013 年度	345,655,496.36	27.75

32、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目	2016 年 1-3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营业税	152,724.40	529,084.75	558,076.91	324,277.29
城市维护建设税	2,269,981.96	8,376,283.90	8,755,535.53	6,693,027.12
教育费附加	1,627,068.88	5,983,059.97	6,253,954.02	4,780,733.60
合 计	4,049,775.24	14,888,428.62	15,567,566.46	11,798,038.01

注：各项营业税金及附加的计缴标准详见附注五、税项。

33、销售费用

项 目	2016 年 1-3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职工薪酬	6,262,957.73	22,849,237.40	19,918,954.30	14,569,270.07
业务费	4,243,239.99	16,784,459.22	12,160,901.77	9,549,358.87
折旧费	29,599.54	107,907.62	114,429.14	190,246.65
车辆费及运输费	7,568,490.47	25,147,112.54	21,153,895.93	19,443,148.82
差旅费	705,353.56	2,108,068.85	1,363,755.44	661,533.23
保险费	881,338.19	3,108,630.46	4,847,571.25	4,688,190.53
其他	488,190.55	3,399,335.87	3,911,019.33	1,799,291.06
合 计	20,179,170.03	73,504,751.96	63,470,527.16	50,901,039.23

34、管理费用

项目	2016 年 1-3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职工薪酬	19,051,050.45	68,690,777.45	54,923,521.74	53,814,086.72
折旧与摊销	3,816,006.50	15,135,298.90	15,117,274.05	12,354,319.57
租赁费	1,536,545.39	5,754,115.46	5,800,768.62	5,623,856.19
差旅费	258,458.69	794,013.84	625,914.98	741,585.30
办公费	412,087.67	2,380,992.57	2,152,991.22	2,697,326.06
招待费	245,783.56	819,010.79	1,244,756.97	1,237,053.00
研发费	24,157,116.09	93,269,184.39	79,710,582.93	68,859,570.34
维修费	2,695,410.63	16,697,689.37	18,992,908.19	10,644,360.63
水电费	518,699.18	1,714,390.99	1,306,321.21	1,568,991.90
车辆费	479,307.58	2,004,720.52	2,310,148.56	2,687,799.95
咨询费	202,603.77	1,168,281.82	1,819,691.57	2,096,568.12
其他费用	2,600,698.92	9,001,478.62	7,909,151.13	9,180,703.49
合 计	55,973,768.43	217,429,954.72	191,914,031.17	171,506,221.27

35、财务费用

项 目	2016 年 1-3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利息支出	2,722,931.09	10,007,331.23	18,534,383.18	17,528,858.52
减：利息收入	295,578.37	950,778.65	843,516.01	609,655.21
汇兑损益	-715,217.04	-15,949,230.74	-2,575,126.52	12,413,945.83
银行手续费及其他	229,844.24	893,371.35	586,338.05	689,811.40
合 计	1,941,979.92	-5,999,306.81	15,702,078.70	30,022,960.54

36、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2016 年 1-3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坏账损失	1,064,780.56	2,428,550.15	4,123,262.61	545,604.05

37、营业外收入

项 目	2016 年 1-3 月		2015 年度	
	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70,397.49	70,397.49	386,622.05	386,622.05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70,397.49	70,397.49	386,622.05	386,622.05
政府补助（详见下表：政府补助明细表）	3,461,400.00	3,461,400.00	22,124,428.15	22,124,428.15
代扣代缴手续费	---	---	---	---
其他	135,708.38	135,708.38	352,172.07	352,172.07
合 计	3,667,505.87	3,667,505.87	22,863,222.27	22,863,222.27

项 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349,625.52	349,625.52	96,102.37	96,102.37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349,625.52	349,625.52	96,102.37	96,102.37
政府补助（详见下表：政府补助明细表）	10,714,424.00	10,714,424.00	11,266,913.00	11,266,913.00
代扣代缴手续费	315,722.30	315,722.30	268,037.13	268,037.13
其他	852,244.09	852,244.09	524,545.98	524,545.98
合 计	12,232,015.91	12,232,015.91	12,155,598.48	12,155,598.48

其中，政府补助明细：

项目	2016 年 1-3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企业贷款贴息、贴保补贴	—	2,870,000.00	1,000,000.00	2,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废水处理系统改造和回用水处理工程补贴	—	—	—	1,150,000.00	与资产相关
科技研发资金资助	1,492,900.00	—	—	6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上市补贴	—	—	—	8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展会补贴	—	—	85,000.00	11,300.00	与收益相关

项目	2016 年 1-3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安全管理标杆企业创建补贴	—	12,500.00	—	—	与收益相关
出口信用保险补助	—	2,035,884.00	2,288,522.00	2,170,443.00	与收益相关
信息化建设发展资金	—	1,000,000.00	1,680,000.00	—	与收益相关
申请专利资助资金	33,000.00	323,000.00	123,400.00	132,300.00	与收益相关
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补贴	—	60,000.00	—	—	与收益相关
深圳市人居环境委员会节约用水补贴	—	—	—	66,000.00	与收益相关
财政局骨干企业奖金	—	—	—	330,000.00	与收益相关
高新技术产业专项补助资金	—	10,000.00	—	—	与收益相关
鹏城减费企业奖励	—	—	—	20,000.00	与收益相关
知识产权补助	—	200,000.00	—	—	与收益相关
宝安财政局科技奖	200,000.00	—	300,000.00	—	与收益相关
进口设备贴息款	—	120,800.00	1,132,483.00	706,570.00	与收益相关
印制电路板最优投料模型设计项目	—	—	—	30,000.00	与资产相关
资源节约和综合利用专项资金	—	—	—	45,000.00	与收益相关
异地务工人员职业培训补贴	—	—	—	29,600.00	与收益相关
前海街道办新建两新组织经费	—	—	—	3,000.00	与收益相关
苏宁电器节能补贴款	—	—	—	22,700.00	与收益相关
宝安区国家认可资质检验检测实验室建设补贴	—	—	1,000,000.00	—	与收益相关
产业技术创新项目补助	—	—	300,000.00	—	与收益相关
注册商标补助	110,000.00	—	32,500.00	—	与收益相关
科技计划项目补贴	—	—	100,000.00	—	与收益相关
国际市场开拓资金补助	—	112,630.00	15,000.00	—	与收益相关
科技与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	—	300,000.00	—	与收益相关
人才发展专项资金	1,000,000.00	—	22,519.00	—	与收益相关
技术中心科研仪器设备改造升级项目	75,000.00	300,000.00	300,000.00	1,300,000.00	与资产相关
高密度印制电路板项目	150,000.00	600,000.00	600,000.00	1,850,000.00	与资产相关
小批量特种 PCB 技术改造	150,000.00	600,000.00	600,000.00	—	与资产相关
江门崇达电路技术有限公司小批量 PCB 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250,500.00	1,002,000.00	835,000.00	—	与资产相关
宝安区品牌奖励款	—	300,000.00	—	—	与收益相关
企业技术改造项目资助款	—	1,000,000.00	—	—	与收益相关
节能先进单位补贴	—	2,505,000.00	—	—	与收益相关

项目	2016 年 1-3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优化外贸出口资助	—	268,981.00	—	—	与收益相关
宝安区工资集体协商补贴款	—	5,000.00	—	—	与收益相关
经济贸易和信息化关于两化融合项目 补贴款	—	790,000.00	—	—	与收益相关
国内市场开拓资金补助	—	10,590.00	—	—	与收益相关
超精密线路板生产线项目建设	—	2,800,000.00	—	—	与收益相关
企业技术改造项目贷款贴息补助	—	1,440,000.00	—	—	与收益相关
标准化良好行为企业 4A 级认定补贴	—	80,000.00	—	—	与收益相关
其他技术与研究开发支出补贴	—	2,000,000.00	—	—	与收益相关
省部产学研合作项目资金	—	500,000.00	—	—	与收益相关
小批量特种 PCB 技改项目扶持款	—	1,000,000.00	—	—	与收益相关
三代税费补贴	—	178,043.15	—	—	与收益相关
合 计	3,461,400.00	22,124,428.15	10,714,424.00	11,266,913.00	

注：营业外收入的其他主要系品质扣款收入及滴水款收入。

38、营业外支出

项 目	2016 年 1-3 月		2015 年度	
	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 性损益的金额	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 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581,329.53	581,329.53	10,034,596.00	10,034,596.00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581,329.53	581,329.53	10,034,596.00	10,034,596.00
对外捐赠支出	—	—	525,000.00	525,000.00
其他	42,544.75	42,544.75	531,634.10	531,634.10
合 计	623,874.28	623,874.28	11,091,230.10	11,091,230.10

项 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 性损益的金额	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 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1,470,672.00	1,470,672.00	5,795,312.73	5,795,312.73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1,470,672.00	1,470,672.00	5,795,312.73	5,795,312.73
对外捐赠支出	50,000.00	50,000.00	—	—
其他	113,382.81	113,382.81	212,382.01	212,382.01
合 计	1,634,054.81	1,634,054.81	6,007,694.74	6,007,694.74

39、所得税费用**(1) 所得税费用表**

项 目	2016 年 1-3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8,393,911.64	51,155,151.96	51,199,562.20	23,053,008.35
递延所得税调整	-462,267.07	842,386.88	-1,551,342.24	-704,566.88
合 计	7,931,644.57	51,997,538.84	49,648,219.96	22,348,441.47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2016 年 1-3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	2013 年
利润总额	93,037,468.87	352,879,878.50	323,187,133.07	142,057,264.20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3,259,367.22	88,219,969.63	80,796,783.27	35,514,316.05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8,872,773.42	-34,736,442.60	-32,702,730.81	-16,173,981.00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4,940,369.47	-1,996,311.47	1,442,672.44	-1,054,200.00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	---	---	---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622,836.90	715,136.27	5,267,810.79	1,497,397.19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	---	---	---
年度内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	---	---	---
税率调整导致期初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余额的变化	---	---	---	---
加计扣除费用的影响	595,559.71	2,156,914.37	3,941,070.99	3,142,362.22
所得税费用	7,932,231.89	51,997,538.84	49,648,219.96	22,348,441.47

40、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16 年 1-3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政府补助	5,335,900.00	19,622,428.15	18,399,424.00	12,936,913.00
利息收入	295,578.37	950,778.65	843,516.01	609,655.21
其他往来	874,187.47	4,114,670.58	4,277,793.34	802,618.74
收回押金	---	---	28,800.00	1,224,551.54
其 他	57,636.35	338,472.21	630,512.54	4,594,215.55
合 计	6,563,302.19	25,026,349.59	24,180,045.89	20,167,954.04

(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6 年 1-3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运输费	8,047,798.05	22,747,734.54	22,945,246.52	20,953,394.38
其他往来	2,381,713.12	6,262,732.57	4,390,895.33	5,690,734.55
租赁费	2,995,727.92	10,575,739.37	10,167,924.93	10,736,287.20
差旅费	963,812.25	2,902,082.69	2,202,841.94	1,637,416.03
修理费	2,028,975.16	16,007,443.80	18,311,074.11	10,644,360.63
业务费	4,529,278.98	16,016,402.10	13,452,374.70	10,833,127.83
保险费	1,824,660.34	3,764,197.81	4,916,239.42	4,529,784.24
咨询费	---	629,216.64	990,248.00	3,349,425.81
其他费用	3,171,539.92	7,689,626.87	5,006,454.57	3,493,250.46
合 计	25,943,505.74	86,595,176.39	82,383,299.52	71,867,781.13

(3)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16 年 1-3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汇票保证金	15,832,799.56	5,676,995.62	15,668,301.53	5,000,744.28

(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16 年 1-3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汇票保证金	40,767,117.34	15,832,799.56	5,676,995.62	15,668,301.53
上市费用	---	601,875.72	566,037.72	1,132,075.45
合 计	40,767,117.34	16,434,675.28	6,243,033.34	16,800,376.98

4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的信息

项目	2016 年 1-3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一、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85,105,824.30	300,882,339.66	273,538,913.11	119,708,822.73
加：资产减值准备	1,064,780.56	2,428,550.15	4,123,262.61	545,604.05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0,401,662.34	75,912,269.69	67,427,257.57	55,501,192.60
无形资产摊销	1,476,599.42	6,983,124.30	7,115,732.30	6,869,596.27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293,282.96	17,620,859.81	19,193,409.82	17,616,399.7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10,932.04	9,647,973.95	1,121,046.48	777,709.5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	4,921,500.86

项目	2016 年 1-3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722,931.09	10,007,331.23	18,534,383.18	17,528,858.52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62,267.07	842,386.88	-1,551,342.24	-704,566.88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	—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182,101.79	-23,349,865.66	-6,038,492.11	-24,696,776.6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8,773,541.20	-124,364,442.40	-77,507,805.99	-8,969,010.2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2,189,733.82	178,909,903.70	98,855,890.63	79,144,545.17
其他	—	—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0,515,451.23	454,630,607.13	404,812,255.36	268,243,875.72
二、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	—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	—
三、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61,880,864.79	157,979,368.92	138,573,463.55	73,424,952.76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57,979,368.92	138,573,463.55	73,424,952.76	65,410,407.03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901,495.87	19,405,905.37	65,148,510.79	8,014,545.73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 目	2016-3-31	2015-12-31	2014-12-31	2013-12-31
一、现金	161,880,864.79	157,979,368.92	138,573,463.55	73,424,952.76
其中：库存现金	127,808.70	124,526.91	84,728.19	112,968.1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61,753,056.09	157,854,842.01	138,488,735.36	73,311,984.6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	---	---	---
二、现金等价物	---	---	---	---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	---	---	---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1,880,864.79	157,979,368.92	138,573,463.55	73,424,952.76

42、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制的资产

项 目	期末数	受限制的原因
用于担保的资产		
固定资产-机器设备	42,245,166.21	深圳及大连崇达长期借款抵押
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	54,658,530.15	江门及大连崇达长期借款抵押
固定资产-房屋建筑物	303,778,871.80	江门及大连崇达长期借款抵押
合 计	400,682,568.18	

43、外币货币性项目

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4,690,302.18	6.4612	30,304,980.45
欧元	277,453.94	7.3312	2,034,070.32
港元	4,528,893.58	0.8332	3,773,700.57
日元	60,256,658.00	0.0575	3,466,565.54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45,871,030.42	6.4612	296,381,901.78
欧元	112,262.86	7.3312	823,021.48
港元	4,516,029.44	0.8332	3,762,981.53
日元	9,342,449.00	0.0575	537,471.09
应付账款			
其中：美元	12,264,405.94	6.4612	79,242,677.44
日元	24,697,920.00	0.0575	1,420,871.34
短期借款			
其中：美元	37,046,757.34	6.4612	239,366,508.52
日元	73,920,000.00	0.0575	4,252,617.60
长期借款			
其中：美元	120,548.62	6.4612	778,888.74

七、合并范围的变更

报告期内无合并范围发生变更的情况。

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子公司 全称	子公司 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 范围	企业 类型	法人 代表	组织机构代码	期末实际 出资额	实质上构成 对子公司净 投资的其他 项目余额
深圳崇达	全资子公司	深圳市	生产和销售	15,000.00	注 1	有限公司	姜雪飞	71521959-1	15,000.00	---
大连崇达	全资子公司	大连市	生产和销售	7,000.00	注 2	有限公司	姜曙光	66923855-5	7,000.00	---
香港崇达	全资子公司	香港	贸易	港币 100.00	注 3	有限公司	---	---	港币 100.00	---
江门崇达	全资子公司	江门市	生产和销售	15,000.00	注 4	有限公司	姜雪飞	55911155-3	15,000.00	---

(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子公司全称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是否合并 报表	少数股东 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 减少数股 东损益的金额	从母公司股东权益冲减子公司少 数股东分担的本年亏损超过少数 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 所享有份额后的余额	备注
深圳崇达	100.00	100.00	是	---	---	---	
大连崇达	100.00	100.00	是	---	---	---	
香港崇达	100.00	100.00	是	---	---	---	
江门崇达	100.00	100.00	是	---	---	---	

注 1、深圳崇达经营范围：双面电路板、多层电路板、多层柔性电路板、HDI 电路板、多层刚柔结合型电路板的生产（限新桥横岗下工业区新玉路 3 栋）与销售；线路板钻孔加工（限横岗下工业区第一排 5 号厂房一楼、四楼、4 号厂房一楼）；货物及技术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在登记前须经批准的项目除外）。

注 2、大连崇达经营范围：印制电路板加工、设计和销售；货物及技术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取得行业许可后方可经营）。

注 3、香港崇达经营范围：从事总公司产品的销售，原材料和设备的采购和售后服务。

注 4、江门崇达经营范围：双面线路板、多层线路板、柔性线路板的设计、生产和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九、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集团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应收账款、应付账款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六相关项目。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集团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集团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本集团采用敏感性分析技术分析风险变量的合理、可能变化对当期损益或股东权益可能产生的影响。由于任何风险变量很少孤立地发生变化，而变量之间存在的相关性对某一风险变量的变化的最终影响金额将产生重大作用，因此下述内容是在假设每一变量的变化是在独立的情况下进行的。

（一）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集团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集团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集团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集团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市场风险

(1)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指因汇率变动产生损失的风险。本集团承受外汇风险主要与美元、欧元、港币、日元，除本集团以上述外币进行采购和销售外，本集团的其他主要业务活动以人民币计价结算。于 2016 年 3 月 31 日，除本附注六、43 项目所述资产或负债为上述外币余额外，本集团的资产及负债均为人民币余额。该等外币余额的资产和负债产生的外汇风险可能对本集团的经营业绩产生影响。本集团要求集团内所有企业购买外币远期合同以减小因汇率波动带来的风险。

(2) 利率风险—现金流量变动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利率风险主要来源于银行短期借款、长期借款(详见本附注六、16，附注六、24)。公司通过建立良好的银企关系，对授信额度及授信期限进行合理的设计，保障银行授信额度充足，满足公司各类短期融资需求。

(3) 其他价格风险

无

2、信用风险

2016 年 3 月 31 日，可能引起本集团财务损失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主要来自于合同另一方未能履行义务而导致本集团金融资产产生的损失以及本集团承担的财务担保，具体包括：

为降低信用风险，本集团成立了一个小组负责确定信用额度、进行信用审批，并执行其他监控程序以确保采取必要的措施回收过期债权。此外，本集团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每一单项应收款的回收情况，以确保就无法回收的款项计提充分的坏账准备。因此，本集团管理层认为本集团所承担的信用风险已经大为降低。

本集团的流动资金存放在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故流动资金的信用风险较低。

(1) 已逾期未减值的金融资产的账龄分析

无

(2) 已发生单项减值的金融资产的分析，包括判断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所考虑的因素。

资产负债表日，单项确定已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由于对方经营困难或已资不抵债，本集团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详见本附注六、3、①，本附注六、3、③。

3、流动风险

流动风险，是指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管理流动风险时，本集团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集团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本集团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

(二) 金融资产转移

无

(三) 金融资产与金融负债的抵销

无

十、公允价值的披露

不适用

十一、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公司的控股股东情况

主要股东名称	关联关系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姜雪飞	实际控制人	自然人	---	---	---
朱雪花	实际控制人	自然人	---	---	---

(续)

主要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	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	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	组织机构代码
姜雪飞	---	69.0564	69.0564	---	自然人
朱雪花	---	7.6730	7.6730	---	自然人

注：股东姜雪飞与朱雪花为夫妻关系，系一致行动人。

2、本公司的子公司

详见附注八、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备注
姜曙光	实际控制人之一姜雪飞之兄	自然人	

4、关联方交易情况

(1) 关联担保情况

关联方	年度	金额(万元)	期限	贷款银行	履行情况	备注
姜雪飞	2009年	10,000	2009.05.21-2014.05.21	中行深圳分行	履行完毕	--
姜雪飞	2011年	7,000	2011.09.01-2014.09.01	兴业银行深圳科技园支行	履行完毕	--
姜雪飞、朱雪花	2012年	10,000	2012.03.28-2013.03.27	招商银行深圳福田支行	履行完毕	--
姜雪飞	2012年	10,000	2012.03.23-2013.03.23	民生银行深圳分行	履行完毕	--
姜雪飞	2012年	3,000	2012.03.01-2013.02.28	工商银行深圳福永支行	履行完毕	--
姜雪飞	2012年	5,000	2012.08.20-2013.08.20	中国银行南头支行	履行完毕	--
姜雪飞、朱雪花	2012年	5,000	2012.03.09-2013.03.09	中国银行南头支行	履行完毕	--
姜雪飞	2012年	30,000	2012.01.17-2017.01.17	兴业银行深圳科技园支行	履行完毕	--
姜雪飞	2012年	15,000	2012.11.09-2013.11.09	中信银行深圳分行	履行完毕	--
姜雪飞	2012年	6,000	2012.07.05-2014.07.04	工商银行深圳福永支行	履行完毕	--
姜雪飞	2012年	5,000	2012.11.09-2013.11.09	中信银行深圳分行	履行完毕	--
深圳崇达	2013年	950	2013.09.27-2016.09.26	农行大连经济技术开发区分行	履行完毕	--
深圳崇达	2016年	5,400	2016.03.07-2019.03.06	农行大连经济技术开发区分行	未履行完毕	截止 2016 年 3 月 31 日担保合同项下的短期借款余额 500.00 万元
姜雪飞	2013年	5,000	2013.04.11-2015.04.10	工商银行福永支行	履行完毕	--
姜雪飞	2013年	7,000	2013.06.19-2014.06.19	中国银行深圳南头支行	履行完毕	--
姜雪飞、朱雪花	2013年	5,000	2013.06.27-2018.12.31	中国银行江门分行	履行完毕	--
姜雪飞、朱雪花	2013年	5,000	2013.05.06-2016.05.06	中国银行南头支行	未履行完毕	截止 2016 年 3 月 31 日担保合同项下的长期借款余额 314.37 万元 (12.05 万美元和 236.48 万人民币)
姜雪飞、朱雪花 深圳崇达、江门崇达、大连崇达	2013年	2,000 万美元	持续有效	花旗银行深圳分行	未履行完毕	截止 2016 年 3 月 31 日担保合同项下的短期借款余额 7,105.65 万元 (1,099.74 万美元)
姜雪飞	2013年	10,000	2013.07.12-2014.07.12	民生银行深圳分行	履行完毕	--
朱雪花	2013年	10,000	2013.07.12-2014.07.12	民生银行深圳分行	履行完毕	--

关联方	年度	金额 (万元)	期限	贷款银行	履行情况	备注
姜雪飞、朱雪花、深圳崇达	2014年	7,000	2014.03.05-2018.12.31	中国银行江门分行	履行完毕	—
姜雪飞	2014年	3,000	2014.05.19-2019.05.18	江门融和农村商业银行	未履行完毕	—
深圳崇达	2014年	2,000	2014.01.5-2015.06.19	中国银行大连开发区分行	履行完毕	—
姜雪飞、朱雪花	2014年	10,000	2014.09.23-2015.09.23	民生银行深圳分行	履行完毕	—
姜雪飞、朱雪花	2015年	500 万美元	2015.03.03-2016.03.02	国家开发银行	履行完毕	—
江门崇达、姜雪飞	2015年	8,000	2015.05.15-2016.05.15	中国银行南头支行	未履行完毕	截止 2016 年 3 月 31 日担保合同项下的短期借款余额 2,791.67 万元 (432.07 万美元)
姜雪飞	2015年	1,870 万美元	2015.05.28-2016.05.31	汇丰银行深圳分行	履行完毕	—
姜雪飞	2016年	2,500 万美元	2016.1.28-2016.05.31	汇丰银行深圳分行	未履行完毕	截止 2016 年 3 月 31 日担保合同项下的短期借款余额 3,665.01 万元 (501.42 万美元和 7,392.00 万日元)
姜雪飞、朱雪花	2015年	10,000	2015.04.10-2016.04.09	招商银行深圳福田支行	未履行完毕	—
姜雪飞、朱雪花	2015年	12,000	2015.10.26-2016.10.26	民生银行深圳分行	未履行完毕	—
姜雪飞、朱雪花	2015年	6,000	2015.11.06-2016.11.06	交通银行深圳香洲支行	未履行完毕	—
姜雪飞、朱雪花	2015年	500 万美元	首次提款日起一年	国家开发银行	未履行完毕	—
姜雪飞、朱雪花	2015年	10,000	2015.08.05-2018.08.05	广东华兴银行江门分行	未履行完毕	截止 2016 年 3 月 31 日担保合同项下的长期借款余额 4,791.11 万元
姜雪飞、朱雪花	2015年	10,500	2015.06.30-2023.06.29	中国银行大连开发区分行	未履行完毕	截止 2016 年 3 月 31 日担保合同项下的长期借款余额 9,416.45 万元
姜雪飞、朱雪花、深圳崇达	2016年	57,000	2014.03.05-2030.12.31	中国银行江门分行	未履行完毕	截止 2016 年 3 月 31 日担保合同项下的长期借款余额 1,459.12 万元、短期借款余额 4,962.07 万元 (148.90 万美元和 4,000.00 万人民币)

(2)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各年度报酬区间	2016 年 1-3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总额 (万元)	243.22	889.21	1,004.05	808.00
其中: (各金额区间人数)				
50 万元以上	---	9	9	7
20~50 万元	6	0	0	3
20 万元以下	8	5	5	4
董监高总人数	14	14	14	14

5、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报告期本公司与关联方未发生关联交易及其他往来。

十二、股份支付

报告期内本集团无股份支付的情况。

十三、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大承诺事项

(1) 资本承诺

项 目	期末数	年初数
已签约但尚未于财务报表中确认的		
- 购建长期资产承诺	2.30 亿元人民币	1.99 亿元人民币

(2) 经营租赁承诺

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止, 本集团对外签订的不可撤销的经营租赁合同情况如下:

项 目	金额 (万元)
不可撤销经营租赁的最低租赁付款额:	
2016 年度	1,565.14
2017 年度	1,319.61
2018 年度	1,319.61
2019 年度	1,319.61
合 计	5,523.97

(3) 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 除上述重大承诺事项外, 本集团未发生其他影响本财务报表阅读和理解的重大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1) 未结清保函

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本集团未结清保函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币种	未结清余额	有效期	金融机构名称
江门华润燃气有限公司	人民币	150,000.00	2015-6-5 至 2016-5-25	招行深圳福田支行
奥蒂玛光学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人民币	810,000.00	2016-1-12 至 2016-6-30	中国银行江门高新支行
达航工业股份有限公司(香港分行)	日元	110,880,000.00	2015-12-29 至 2016-7-10	江门融和农村商业银行
达航电子(深圳)有限公司东莞分公司	人民币	3,280,000.00	2016-3-30 至 2016-10-15	民生银行深圳分行
达航电子(深圳)有限公司东莞分公司	人民币	1,743,000.00	2015-12-14 至 2016-7-15	中行深圳南头支行

(2) 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本集团无未决诉讼仲裁形成的或有负债。

(3) 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本集团无为其他单位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

(4) 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本集团无其他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的情况。

十四、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止本报告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五、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截止本报告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十六、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类 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	---	---	---	---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	---	---	---	---
合 计	---	---	---	---	---

(续)

类 别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	---	---	---	---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	---	---	---	---
合 计	---	---	---	---	---

①本公司报告期无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②本公司报告期无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③本公司报告期无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本公司无本报告期前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或计提减值准备的比例较大，但在本期又全额收回或转回，或在本期收回或转回比例较大的应收账款。

(3) 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项 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1,882,046.61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香港爱威有限公司	销售货款	822,472.66	客户经营困难	否
Capinor Holding As	销售货款	705,446.97	客户经营困难	否
东莞市雷豹电子有限公司	销售货款	284,825.45	客户已破产	否
东莞东聚电子电讯制品有限公司	销售货款	69,301.53	客户经营困难	否
合 计		1,882,046.61		

(5) 本公司报告期无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应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6) 本公司报告期末无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情况

(7) 本公司报告期应收账款中无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8) 本公司报告期无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9) 本公司报告期无以应收账款为标的进行资产证券化的应收账款。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类 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59,970,694.64	100.00	—	—	159,970,694.64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合 计	159,970,694.64	100.00	—	—	159,970,694.64

(续)

类 别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61,078,614.48	100.00	—	—	161,078,614.48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合 计	161,078,614.48	100.00	—	—	161,078,614.48

① 本公司报告期无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② 组合中，本公司报告期无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其他应收款均为押金、保证金及备用金，故未计提坏账准备。

③ 本公司报告期无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本公司无本报告期前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或计提减值准备的比例较大，但在本期又全额收回或转回，或在本期收回或转回比例较大的其他应收款。本期无通过重组等方式收回、金额重大的其他应收款。

(3) 本公司报告期无实际核销的大额其他应收款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主要系应收内部往来款、押金、保证金及备用金。主要明细详见附注十六、2、(5)。

(5) 其他应收款期末金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 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江门崇达	往来款	157,510,748.96	1 年以内	98.46	—
深圳崇达	往来款	1,928,084.96	1 年以内	1.21	—
大连崇达	往来款	261,196.02	1 年以内	0.16	—
代扣代缴社保及公积金	代扣代缴款	238,475.90	1 年以内	0.15	—
广东联合电子收费股份有限公司	押金	20,000.00	3 年以上	0.01	—
合 计		159,958,505.84		99.99	—

(6) 本公司报告期无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7) 本公司报告期无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应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8) 本公司报告期末无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情况。

(9) 本公司报告期其他应收款中无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10) 本公司报告期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
江门崇达	子公司	157,510,748.96	98.46
深圳崇达	子公司	1,928,084.96	1.21
大连崇达	子公司	261,196.02	0.16
合 计		159,700,029.94	99.83

(11) 本公司报告期无以其他应收款为标的进行资产证券化的其他应收款。

3、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 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 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387,297,685.43	—	387,297,685.43	387,297,685.43	—	387,297,685.43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	—	—	—	—	—
合 计	387,297,685.43	—	387,297,685.43	387,297,685.43	—	387,297,685.43

(2)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深圳崇达	168,702,938.74	---	---	168,702,938.74	---	---
大连崇达	67,713,396.69	---	---	67,713,396.69	---	---
香港崇达	881,350.00	---	---	881,350.00	---	---
江门崇达	150,000,000.00	---	---	150,000,000.00	---	---
合 计	387,297,685.43	---	---	387,297,685.43	---	---

(3) 本公司报告期无向投资企业转移资金的能力受到限制的情况

(4) 本公司报告期无未确认的投资损失的情况

(5) 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无投资变现及投资收益汇回的重大限制, 故未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 目	2016 年 1-3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11,932,064.36	47,089,877.09	18,210,065.76	209,396,857.69
其他业务收入	1,857,474.30	8,053,253.47	11,161,537.50	19,777,091.56
营业收入合计	13,789,538.66	55,143,130.56	29,371,603.26	229,173,949.25
主营业务成本	---	---	204,016.15	192,752,565.18
其他业务成本	---	---	---	9,574,288.20
营业成本合计	---	---	204,016.15	202,326,853.38

注: 本公司福永分公司根据公司制定的搬迁计划于 2013 年第一季度开始将生产基地搬迁至江门崇达, 第二季度完成搬迁工作, 并在获取相关政府部门环保许可后, 进行正式生产。2014 年度、2015 年度、2016 年 1-3 月本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主要系收取的集团内部各子公司的咨询服务费。

5、投资收益

(1) 投资收益项目明细

被投资单位名称	2016 年 1-3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4,500,000.00	285,000,000.00	93,500,000.00	61,000,000.0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	---	---	---
合 计	24,500,000.00	285,000,000.00	93,500,000.00	61,000,000.00

注: 本公司投资收益汇回不存在重大限制。

(2) 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被投资单位名称	2016 年 1-3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深圳崇达	---	267,000,000.00	60,000,000.00	53,000,000.00
大连崇达	3,500,000.00	8,000,000.00	8,500,000.00	8,000,000.00
江门崇达	21,000,000.00	10,000,000.00	25,000,000.00	---
合 计	24,500,000.00	285,000,000.00	93,500,000.00	61,000,000.00

十七、补充资料

1、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2016年13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2013年度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510,932.04	-9,647,973.95	-1,121,046.48	-5,699,210.36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的税收返还、减免	---	---	---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企业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461,400.00	22,124,428.15	10,714,424.00	11,266,913.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	---	---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	---	---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	---	---	---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	---	---	---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	---	---	---
债务重组损益	---	---	---	---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	---	---	---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	---	---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	---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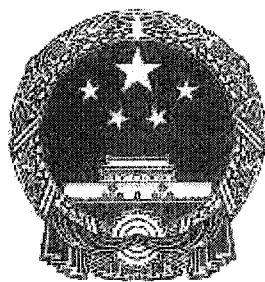
项目	2016年1-3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2013年度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	---	---	---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	---	---	---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	---	---	---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	---	---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	---	---	---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	---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3,163.63	-704,462.03	1,004,583.58	580,201.1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	---	---
小计	3,043,631.59	11,771,992.17	10,597,961.10	6,147,903.74
所得税影响额	462,879.45	1,873,519.30	1,904,413.97	851,991.2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	---	---	---
合 计	2,580,752.14	9,898,472.87	8,693,547.13	5,295,912.48

注：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中的数字“+”表示收益及收入，“-”表示损失或支出。

本集团对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的确认依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证监会公告[2008]43号）的规定执行。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报告期间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股）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016年3月31日	8.01%	0.24	0.24
	2015年度	32.12%	0.84	0.84
	2014年度	37.50%	0.76	0.76
	2013年度	20.90%	0.33	0.33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016年3月31日	7.77%	0.23	0.23
	2015年度	31.06%	0.81	0.81
	2014年度	36.31%	0.74	0.74
	2013年度	19.97%	0.32	0.32



营业执照

(副本) (5-1)



注册号 110000013615629

名称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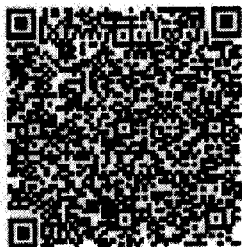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2号楼4层

执行事务合伙人 杨剑涛(委派杨剑涛为代表), 顾仁荣(委派顾仁荣为代表)

成立日期 2011年02月22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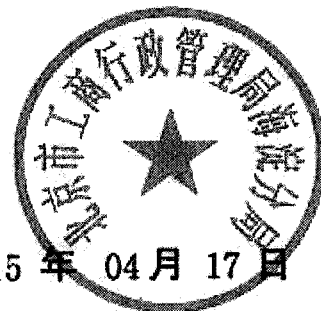
合伙期限 2011年02月22日至 2061年02月21日

经营范围 审计企业会计报表, 出具审计报告; 验证企业资本, 出具验资报告; 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 出具有关报告; 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 代理记账; 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在线扫码获取详细信息

登记机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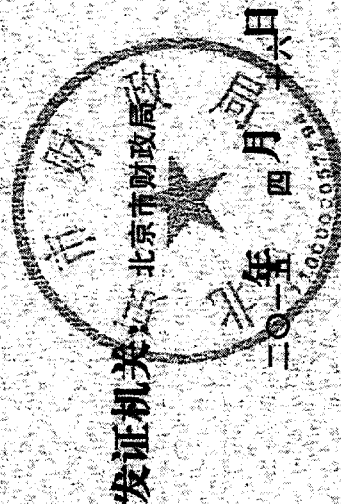
2015 年 04 月 17 日

提示: 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上一年度年度报告并公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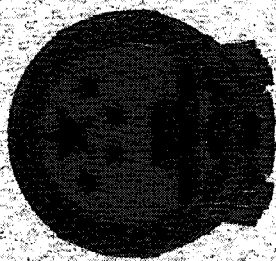
证书序号: NO. 019628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主任会计师: 顾仁荣

办公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2号楼4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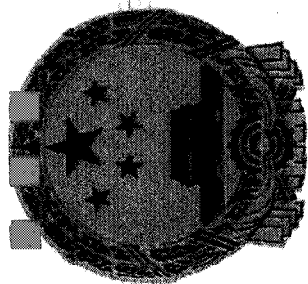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编号: 11010130

注册资本(出资额): 10140万元

批准设立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1]0022号

批准设立日期: 2011-02-1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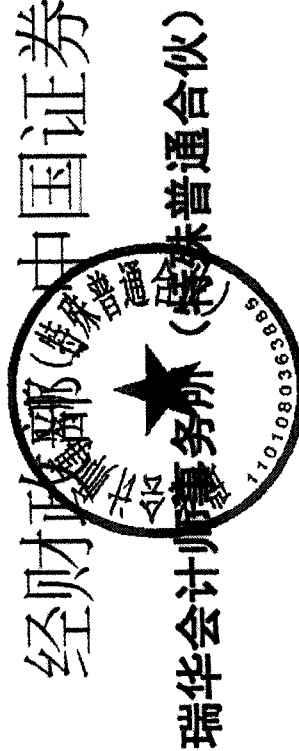


证书序号: 00045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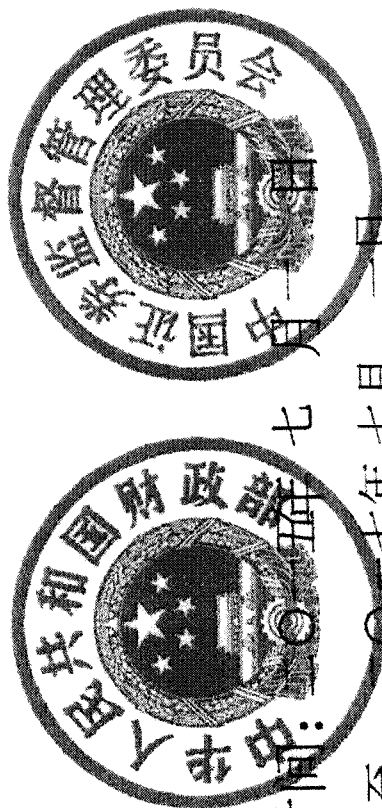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特派员)
中国证监会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 批准

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首席合伙人: 杨剑涛



证书号: 17 发证时间: 二〇〇七年七月一日

证书有效期至: 二〇〇七年七月一日